



CHINA DATA
BROADCASTING



ANNUAL REPORT 2000

二零零零年年報

CHINA DATA BROADCASTING HOLDINGS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 For identification only

中華數據廣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僅供識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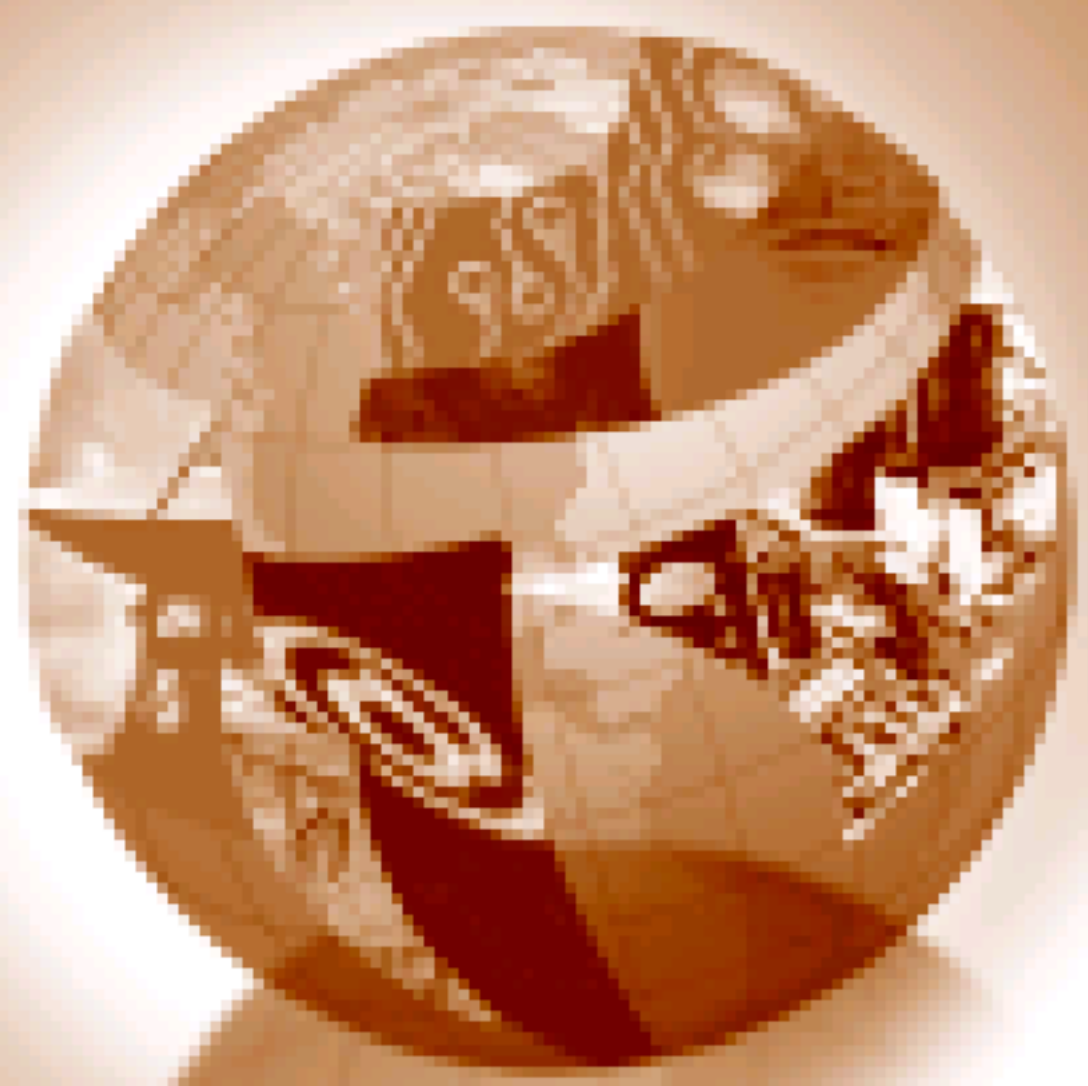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無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的主要方法為在交易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http://www.hkgem.com>)刊登。於創業板上市之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需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 3
主席報告書	4 – 6
業務進展之比較	7 – 13
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14 – 15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6 – 19
董事會報告書	20 – 27
核數師報告書	28
經審核財務報表	
綜合：	
損益表	29
已確認盈虧表	30
資產負債表	31
現金流量表	32
公司：	
資產負債表	33
財務報表附註	34 – 53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天津市
天津高新技術產業園區
華苑產業區
華天道3號

香港聯絡處

香港
德輔道中272-284號
興業商業中心
16樓

網址

<http://www.databroadcasting.com.hk>

電子郵址

lobson@databroadcasting.com.hk

規章主任

姚曉東先生

合資格會計師

柴志敏先生 *FHKSA FCCA*

公司秘書

柴志敏先生 *FHKSA FCCA*

法定代表

寇紀淞教授
柴志敏先生 *FHKSA FCCA*

審核委員會成員

李山海先生
王復孫先生
李敏強教授

駐百慕達代表

John Charles Ross COLLIS先生

駐百慕達副代表

Anthony Devon WHALEY先生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



公司資料

股份代號

8016

保薦人

東英亞洲有限公司
創業板註冊保薦人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3號
中遠大廈42樓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夏慤道10號
和記大廈15樓

法律顧問

齊伯禮律師行
國際律師行
香港遮打道16-20號
歷山大廈20樓

**百慕達主要股份登記處
及過戶辦事處**

The Bank of Bermuda Limited
Bank of Bermuda Building
6 Front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股份登記及
過戶辦事處香港分處**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199號
維德廣場2樓

主要往來銀行

港基國際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213號
胡忠大廈地下2號舖



主席報告書

二零零零年是本集團發展史之一個重要時期。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二十四日，本公司成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上市，為新紀元首家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

本集團主要從事中國數據廣播業務，其主要業務包括研究、開發及銷售數據廣播硬件及軟件、相關系統整合、技術支援及顧問服務、規劃、採購及生產數據廣播多媒體內容及銷售軟件。

業務回顧

二零零零年乃數據廣播業困難之一年。瞬息萬變之科技開發、政府政策之影響及新競爭者之加入亦帶來一個競爭激烈的不明朗市場。儘管市場環境困難，本集團仍錄得持續之營業額增長。

本集團其中一項重要服務內容，是為中國股票市場提供即時股份報價服務。作為一名重要業內人士，上海及深圳證券交易所已委任本集團協助它們透過本集團之數據廣播技術開發其證券資訊業務。本集團憑著多項委任協議，本集團可取得正版之服務內容，為本集團奠定非常良好之業務基礎，以透過擴展其與電視網絡經營商之聯盟而增加其市場佔有率。

管理層深信科技開發能力乃本集團成功之關鍵所在。為進一步提高這方面之能力，本集團與一家享負盛名之瑞典公司Nexus合作開發Conditional Access System（「CA System」）。CA System將在保護本集團之服務內容免受未經授權使用方面擔當重要角色。

本集團為加強其服務內容，已與北京景山遠程教育網絡技術有限公司（「Beijing Jian Shan Distance Education Net Limited」）及北京國聯新世紀網絡教育有限公司（「Beijing Guolian New Era Network Education Co., Limited」）簽訂合作協議，為本集團之遙距教育課程提供豐富及寶貴之教育內容。

年內，本集團成功開發股票分析軟件第一型號。這個軟件模式可切合市場需要，並將會增加本集團產品對其客戶之吸引力。

本集團應中國政府有關機關邀請加入全國數據廣播業標準草擬委員會。由於全國標準尚未公佈，故此本集團採取審慎態度，已精簡若干業務，如延遲推出、提供若干新產品及系統，及與電視網絡經營商及內容供應商簽訂合同。本集團收縮業務活動之規模，已對本集團在達致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十七日刊發之招股章程內所載之業務目標方面有所影響。



主席報告書

研究與開發

本集團管理層堅信研究與開發先進之科技對本集團發展的重要性，因此在本集團繼續專注開發優秀之研發項目，開發資訊科技及相關技術、產品及服務，並已在數據廣播科技之若干方面取得重大進展。

在系統方面，本集團成功研發全場數據廣播傳送設備第三至第五型號。同時，本集團在新一代數據廣播加密技術和高速寬頻數據廣播的開發方面也取得了成果。

在產品方面，研製推出全場數據廣播個人電腦插板第六型號與第七型號，使本公司產品的性能更高，成本降低，提高了對同類產品的競爭性。

在應用軟件方面，本集團成功開發第四代多媒體廣播接入軟件和第二代多媒體機頂盒的應用軟件，並根據市場之要求，成功開發第一代智能化證券行情分析應用軟件。

財政狀況

儘管面對不明朗及競爭激烈之市場，然而本集團之業務仍不斷增長。營業額大幅增加207%，達二千五百萬港元。

本集團本年度之虧損主要來自年終日期之存貨及應收帳款之龐大撥備。管理層對有關資產之估計可變現／可收回價值採取審慎態度，並已將有關資產之價值撇銷至其各自之估計可變現／可收回淨值。虧損亦因撇銷存貨記錄與年底實物盤點之間所出現之偏差所致。管理層已檢討並找出上述有關問題之源頭。為加強對本集團業務之控制及提高效率，本集團約於年底時關閉其石家莊辦事處。

儘管上述作出之撥備，然而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情況仍然穩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僅約為4,400,000港元，而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仍維持於約36,700,000港元。本集團具備充裕財政資源落實其未來年度之計劃。



主席報告書

展望

本集團深信數據廣播業仍有廣闊之發展空間及龐大之市場潛力。本集團將繼續集中於中國市場，並在本年度所建立之基礎上加以發展，本集團將致力開發獨特編碼傳送及接收模組、與電視網絡經營商結盟，以及豐富其服務內容以吸引更多用戶。

配合與上海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該等交易所」）訂立之委聘協議，本集團將致力開發獨特編碼傳送及接收模組，以禁止未經授權使用由該等交易所發放之股票資訊，因此，可確保本集團之股票內容訂戶可接收全部內容。管理層預料約有50,000,000名中國股票市場參與者可為本集團提高龐大之經常收入。

管理層認為，由於電視機頂盒是一種新推出不久之新式電子設備而其仍處於起步階段，其市場於二零零一年仍然困難。因此，需要更多時間方可獲得未來客戶的廣泛接納。因此，本集團並無計劃於二零零一年投入大量資源生產及開發電視機頂盒。本集團憑著其成為數據廣播行業之全國標準草擬委員會代表之身份，將仔細規劃推出其產品，以確保產品能符合全國標準。

管理層相信，研究及開發對本集團業務之長遠發展相當重要。因此，本集團將繼續投入資源開發獨特產品。本集團以DVB-C技術為基礎，集中開發全場傳送裝備之第六至第八型號及高速寬頻數據廣播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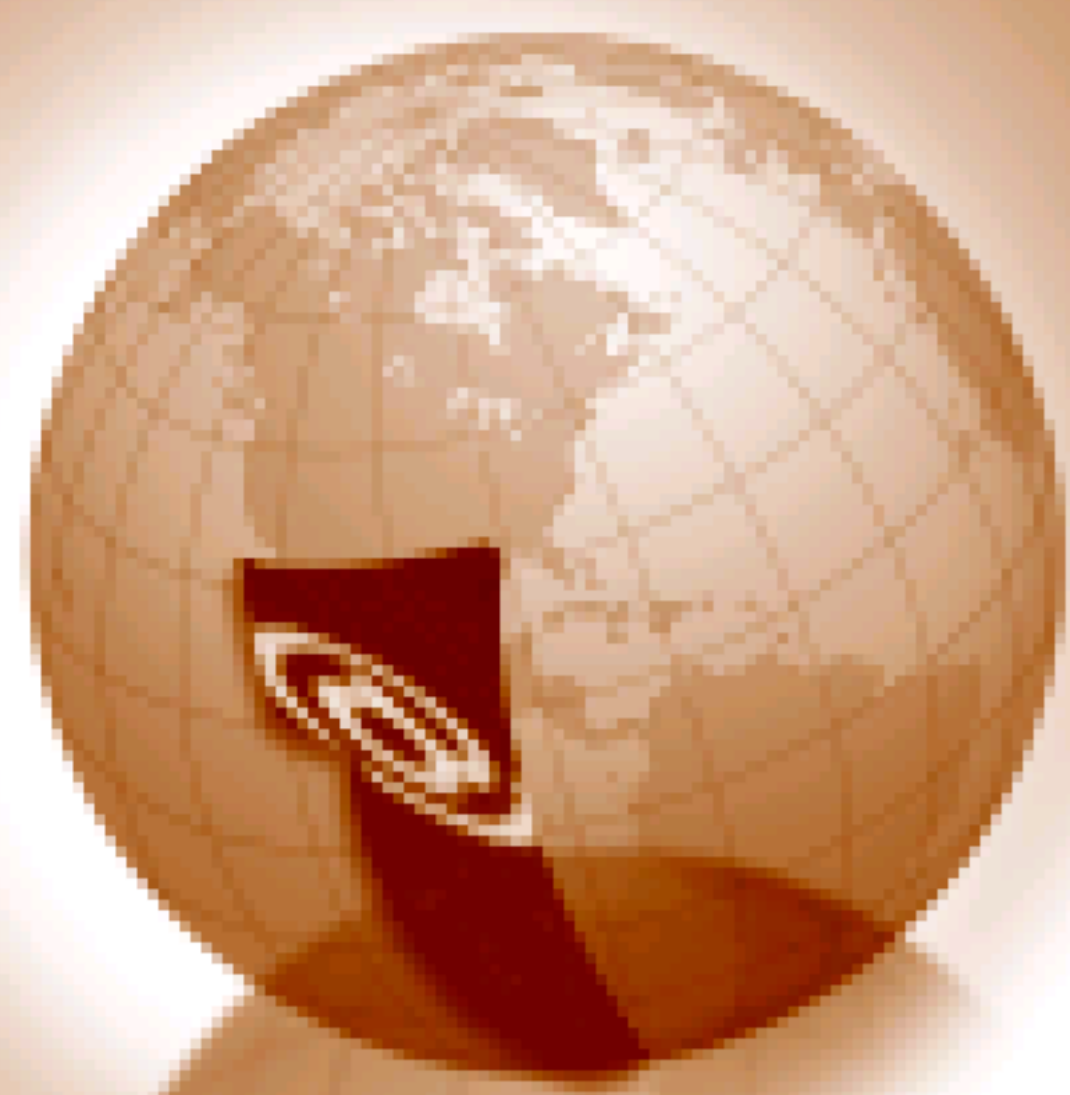
本集團將利用著名之「天大天財」品牌之優勢及加強本集團之銷售及售後網絡，進一步擴大本集團之市場佔有率。本集團計劃於中國所有主要城市物色100新特許經銷商，並於電視、報章及雜誌廣泛進行廣告宣傳，以提高知名度。

本集團將繼續奉行其審慎及高效率開發策略。在中國市場之激烈競爭下，本集團將以其獨有技術及市場推廣技巧超越其競爭對手。展望未來，管理層相信，在一日千里之科技環境下，本集團將繼續增長，並為其股東帶來最大之利益。

主席

寇紀崧教授

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七日



業務進展之比較

根據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十七日刊發之招股章程所述之業務目標

實際業務進展／業務目標之變動(如有)

銷售個人電腦插板

- 推出全場數據廣播個人電腦插板第六及第七型號

- 目標銷售量為120,000套

第六型號已於二零零零年五月推出。第七型號亦於二零零零年九月推出。

直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銷售91,269套。

由於產品之主要零件突然出現短缺，因此未能達到目標。本集團已物色到此零件之替代品，但已失去部分銷售旺季，對目標銷售數量產生了影響。

銷售電視機頂盒

- 推出金融電視機頂盒第一型號至第三型號

- 推出多媒體電視機頂盒第一及第二型號

- 目標銷售量
 - 金融 90,000個
 - 多媒體 60,000個

售出230個金融電視機頂盒第一型號。金融電視機頂盒第二及第三型號及多媒體電視機頂盒則仍未在市場上推出。原因如下：

1. 機頂盒乃新式電子產品，仍處於導入期。因此，需要更長時間方可獲市場接受。
2. 如本集團的第二季度業績報告所述，國家標準正在草擬中，並決定推遲於二零零一年公布。倘本集團之任何有關產品未能符合國家標準，則本集團必須接受用戶於產品保質期內(現時為一年)退還產品。有見於此，本集團決定將電視機頂盒推遲上市。

鑑於上述原因，本集團並無計劃於生產及開發電視機頂盒方面投資大量資源及因此載於招股章程之本集團二零零一年年度預算可能未能達到。



業務進展之比較

銷售軟件

- 目標銷售量為48,000套

直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售出57,991套。

訂購收益

- 目標累積訂購者數目為98,800位訂購者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訂購者為15,628。由於未能達到合作電視網絡經營商之目標人數，故此總訂購者人數未達目標。請參照下文有關合作電視網絡經營商人數不足之原因。

組成策略性聯盟之電視網絡經營商數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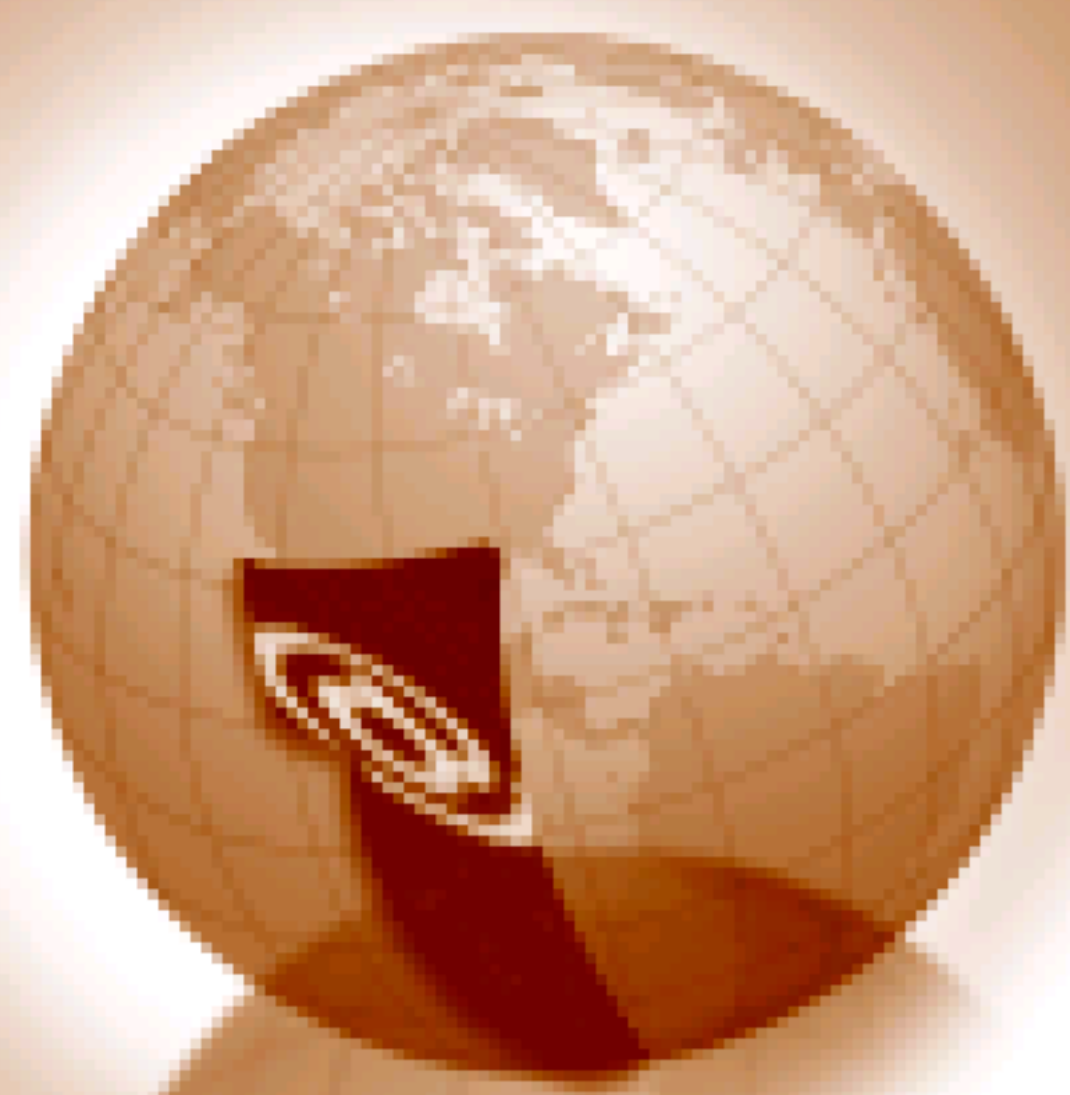
- 總共203位(已訂立或並無訂立合作協議)，其中79位已訂立合作協議

根據協議組成策略性聯盟之電視網絡經營商共186位，其中22位可以分享收益。由於根據合作協議，本集團將利用其全場技術以廣播數據，有關全場技術之國家標準並不明確，因此本集團決定減慢與電視網絡經營商簽訂合作協議之速度，以避免因公佈有關全場技術之任何新國家標準而可能產生之虧損。

策略性聯盟內容供應商

- 確定50個新內容供應商

本集團於本期內已確定12個新內容供應商。本集團認為內容本身較內容供應商之數目更為重要。因此，本集團已肯定取得由北京景山遠程教育網絡技術有限公司(「北京景山」)及北京國聯新世紀網絡教育有限公司(「北京國聯」)提供豐富之教育內容。



業務進展之比較

市場推廣

銷售及售後網絡

- 委聘100名新認可分銷商
- 在主要城市聘用5名認可分銷商作為本集團銷售及售後服務代表。
- 委聘126名認可分銷商，主要在大城市及沿岸地區一帶。
- 在主要城市例如天津、北京、杭州、南京及瀋陽已委5名聘認可分銷商作為本集團銷售及售後服務代表。

推廣活動

- 在電視、暢銷報章、期刊或雜誌刊登廣告
- 已在電視及報章上刊登廣告，大部份成本由電視網絡經營商及分銷商負責，所以由本集團支銷之實際成本僅為人民幣157,000元。

市場研究

- 進行有關市場對電視機頂盒之反應研究、以制訂本集團之銷售及市場推廣計劃
- 本集團根據對電視機頂盒市場及產品之協調程度所作之研究，制定銷售及市場推廣計劃，所支銷之成本為人民幣177,000元。
- 進行有關海外互動寬帶傳送系統的市場研究，以趕上任何數據廣播技術開發的步伐
- 集中研究歐洲國家及美國之DVB-C技術。

運作及生產

傳送裝備

- 向電視網絡經營商提供65個新全場數據廣播傳送裝備
- 向電視網絡經營商提供5個新全場數據廣播傳送裝備。因為有關全場科技之新標準不明朗，所以出現偏差。詳情請參閱「組成策略性聯盟之電視網絡經營商數目」之解釋。
- 為電視網絡經營商提供100個新場逆程數據廣播傳送裝備
- 向電視網絡經營商提供86個新場逆程數據廣播傳送裝備。不足乃由於本集團僅集中於擁有龐大的用戶基礎及位於沿海地區之電視網絡經營商。



業務進展之比較

接收裝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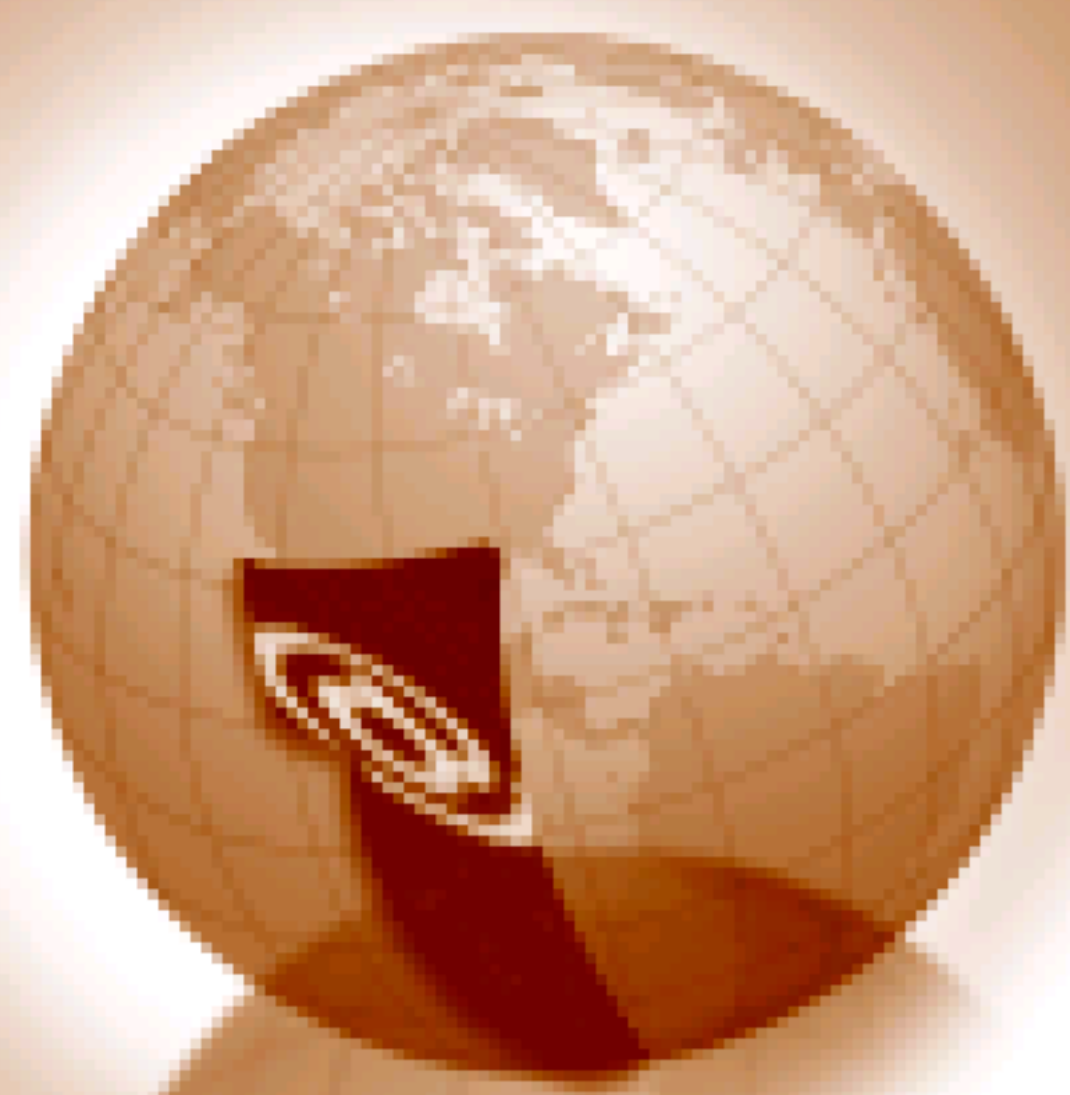
- 個人電腦插板 — 120,000套
 - 電視機機頂盒
 - 金融 — 90,000個
 - 多媒體 — 60,000個
- 生產個人電腦插板約112,000套。參閱「銷售個人電腦插板」之原因。
 - 生產金融電視機頂盒4,952個。參閱「銷售電視機頂盒」之原因。
 - 僅有40個樣本多媒體電視機頂盒進行生產，參閱「銷售電視機頂盒」之原因。

數據廣播內容

- 開始為中學6個級別各7個科目製作遠程教育內容
 - 從電子報章雜誌出版商及財經信息供應商取材製作新內容
- 為中學6個級別各7個科目製作遙距教育內容。
 - 由現時資訊供應商獲得新內容以豐富本集團之內容基礎。

研究與發展

- 為產品開發採購電腦硬件及軟件
 - 採購產品測試設施
 - 租用新營運地點，以容納擴展中的研發部門
- 由於本集團對國家標準採取審慎態度，所以本集團將新產品開發計劃推遲，在這方面之支銷也僅為人民幣290,000元。
 - 由於新產品機頂盒之研發是與2間有實力之公司合作，故此並無支出用於收購產品測試設施。這2間公司提供了足夠之研發環境，使本集團可以不必購買大量設備。
 -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暫時無需租用新營運地點。



業務進展之比較

傳送裝備

- 開發全場數據廣播傳送裝備第三及第五型號
- 開發場逆程數據廣播傳送裝備第六及第七型號
- 研究及開發高速寬帶數據廣播系統

接收裝備

- 繼續研究及開發金融電視機頂盒第二型號
- 研究及開發多媒體電視機頂盒第二型號

軟件

- 研究及開發電視機頂盒之應用軟件

— 成功開發全場數據廣播傳送裝備第三型號。第五型號現正開發中。

— 成功開發場逆程數據廣播傳送裝備第六及第七型號

— 高速寬帶研究工作正在進行中。

— 正在研發金融電視機頂盒第二型號，這項工作緊隨著國家標準之發展。

— 正在研發多媒體電視機頂盒第二型號，這項工作緊隨著國家標準之發展。

— 成功研發金融電視機頂盒第一型號之應用軟件，並於本年六月推出市場。

— 成功開發股票分析軟件第一型號。



業務進展之比較

採購內容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收購中學6個級別7個科目之教育內容
 — 向電子報章及雜誌出版商及財經信息供應商採購或搜羅新內容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由著名導師收購中學6個級別7個科目之教育內容，並與北京景山及北京國聯合作，確保一定搜羅到教育內容。
 — 向現時之電子報章及雜誌出版商及財經信息供應商搜集新內容。 |
|--|---|

人力資源

管理	5	6	
研究及開發			
— 軟件	30	7	(參照下文附註1)
— 硬件	25	9	(參照下文附註1)
資訊服務	35	10	(參照下文附註2)
銷售及市場推廣	18	14	
財務及行政管理	3	8	
總人數	116	54	

附註：

1. 由於合作夥伴提供較預期更多新產品研發方面之支持，導致所需人員也較預期為少。
2. 遠程教育內容方面與內容供應商合作，因此毋須招聘更多內容制作人員。



業務進展之比較

所得款項比較

直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僅動用配售所得款項約4,300,000港元，即動用招股章程所述23,800,000港元約18%。

款項並未動用之主要原因：

1. 原定動用之約60%所得款項為預期用作生產傳送及接收設備之營運資金。鑑於本集團對即將制定之國家標準採取之審慎態度，生產計劃因此而推遲。
2. 由於本集團能使用其電視網絡經營商聯盟及內容供應商之免費資源，例如為本集團之宣傳及廣告業務之國家報章，因此本集團亦能在宣傳及廣告方面節省大量成本。



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執行董事

寇紀淞教授，53歲，本集團之創辦人兼本公司主席，負責制定公司策略及本集團日後業務發展方向。寇先生為一名教授兼博士學生指導員，並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成員，現為天津大學副校長及天津天大天財股份有限公司（「天大天財」）主席。於獲委任為副校長前，寇先生為系統工程研究院主管及天津大學管理學院院長。彼持有天津大學系統工程學博士學位。

卜冬梅女士，46歲，為本集團創辦時之員工，負責本集團之一般管理及營運。於一九九七年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天津大學任職高級工程師，及Tianjin Industrial Development Company之經理。彼擁有十五年研究及市場推廣經驗。彼為天津大學系統工程之研究畢業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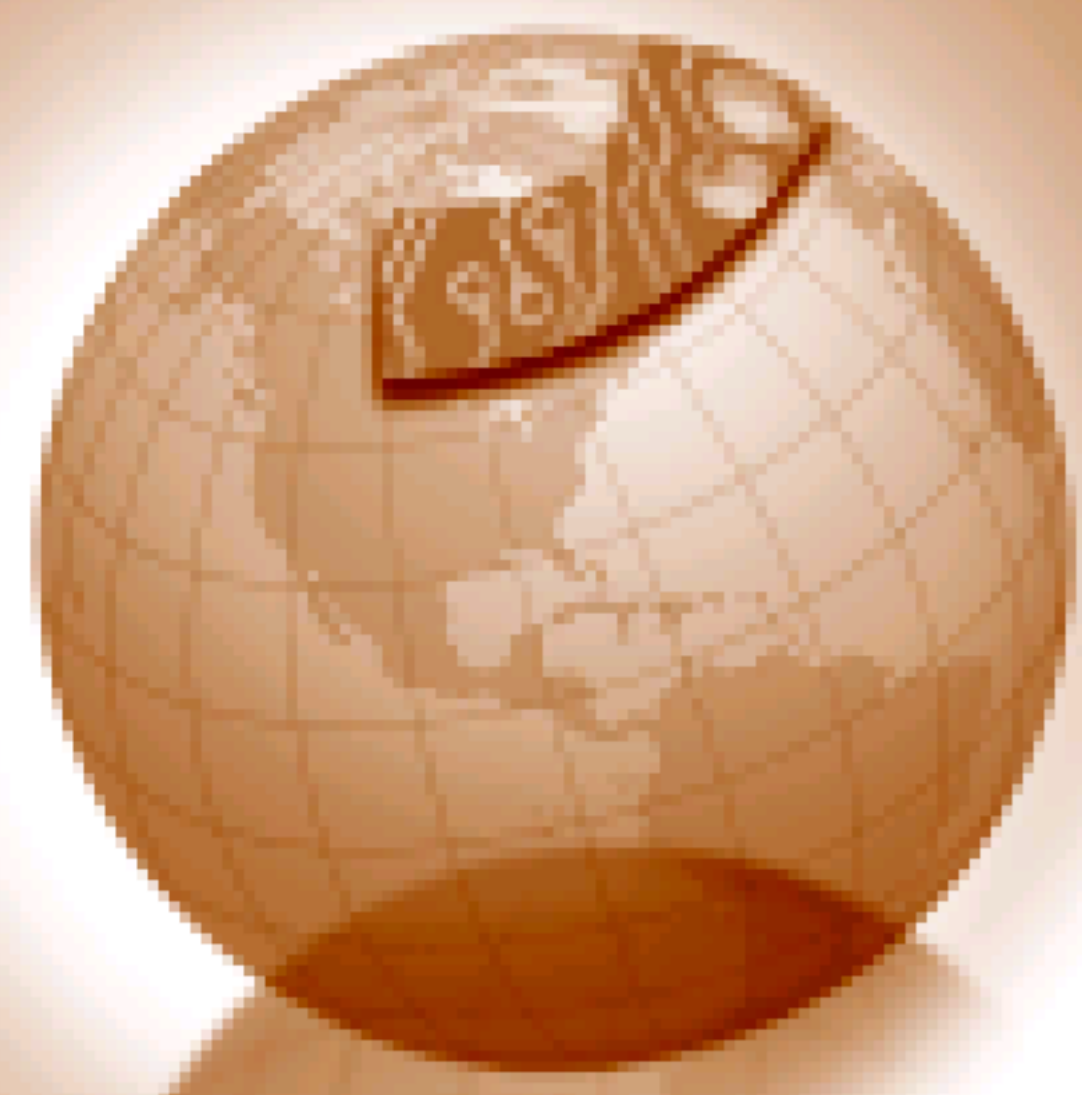
李敏強教授，35歲，為本集團創辦時之員工，負責研究及發展新產品。彼為一名教授及天津大學管理學院管理信息系統系主任。於一九九七年加入本集團前，彼已具備十年研究及發展信息系統之經驗。李先生持有天津大學系統工程學碩士學位。

姚曉東先生，35歲，為本集團創辦時之員工，負責本集團之市場發展。彼亦為本公司有關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章主任。於一九九七年加入本集團前，彼已具備十年研究經濟政策之經驗。姚先生持有南開大學經濟學士學位。

董建新先生，34歲，為本集團創辦時之員工，負責本集團一般管理及營運。於一九九七年加入本集團前，彼已具備九年研究及發展信息系統之經驗。董先生持有天津大學系統工程學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山海先生，61歲，於二零零零年一月獲本公司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於天津市政府工作超過二十年，為政策研究室之官員及天津市經濟體制改革委員會副會長。李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加入天津市證券管理辦公室，於一九九九年七月退休前為該辦事處之處長。



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王復孫先生，68歲，於二零零零年一月獲本公司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於中國政府服務超過三十年，任職於外交部及國家教育委員會。

高級管理人員

柴志敏先生，38歲，集團財務總監兼本公司公司秘書。彼為執業會計師，持有英國University of Exeter財務及投資學碩士學位。柴先生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之會員。於一九九九年九月加入本集團前，彼具備十五年核數及會計經驗，並曾於國際會計師行及多家上市公司及具規模之組織工作。

王廣鑫先生，43歲，負責本集團之生產及一般行政工作。於加入本集團前，彼自一九九三年起一直為天津天大天財股份有限公司的部門經理。

倪鉞先生，47歲，彼具有多年從事財務管理工作之經驗，曾於中美合資天津奧的斯電梯公司任職。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任財務部經理。彼持有天津財經學院會計學學士學位。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華數據廣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就下列事項將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中遠大廈4201-7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

1. 省覽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及核數師之報告書；
2. 根據公司細則重選退任董事及授權董事釐定彼等之酬金。
3. 重新委任本公司之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彼等之酬金。
4.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在下文(C)段的規限下，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之未發行股份，並在可能須行使該等權力時作出或授出售股建議、協議或購股權；
- (B) 上文(A)段所述之批准乃向本公司董事作出之任何其他授權以外之批准將授權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出可能須在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該等權力的售股建議、協議或購股權；
- (C) 本公司董事根據上文(A)段所述之批准而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及發行（不論是否根據購股權或其他原因而配發者）之股本面值總額（惟根據(a)供股；或(b)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或行使任何購股權；或(c)根據本公司不時生效之公司細則以任何以股代息或類似安排藉配發股份以代替股份之全部或部分股息而發行之股份；或(d)根據本公司任何認股權證或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之任何證券之條款，行使認購或換股權而發行本公司股份除外），不得超過下列兩者的總和：
 - (i) 本決議案通過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20%；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ii) 倘本公司董事獲本公司股東通過一項獨立普通決議案授權，則為本公司於本決議案通過後所購回之本公司任何面值股本（最多相等於本決議案通過日期本公司股本之面值總額10%），

及本決議案(A)段之授權亦須受此限制；

-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通過日期起至下列三者中之較早日期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按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百慕達公司法或百慕達任何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須召開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及
-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更改本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之權力；

「供股」乃指於本公司董事訂定之期間內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之股份持有人按彼等當時之持股比例提呈發售本公司股份，或提呈發售或發行認股權證或附有權利可認購股份之其他證券，惟本公司董事有權就零碎股權或經考慮根據香港以外之任何司法權區或香港以外任何認可監管機關或任何證券交易所之法例規定之任何限制或責任，或於釐定有關根據上述法例或規定而存在之任何限制或責任或其範圍時所涉及之支出或延誤，作出其認為必要或權宜之豁免或其他安排。」

5.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受下文(B)段所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或本公司股份可能上市並經由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公司就此認可之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按照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百慕達公司法及所有其他在此方面適用之法例，購回其於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

- (B) 本公司董事根據上文(A)段所述之批准授權購回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購回之股份面值總額不得超過上文於本決議案通過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10%，上述之批准亦須受此限制；
-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本決議案通過日期起至下列三者中之較早日期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按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百慕達公司法或百慕達任何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須召開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及
-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更改本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之權力。」

6.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待召開本大會之通告所載之第4及第5項普通決議案獲通過後，本公司於普通決議案獲通過日期後根據上文第5項普通決議案購回本公司股本中股份數目面值總額可加於本公司董事根據上文第4項普通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配發及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可能配發及發行之股本面值總額之上。」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寇紀淞教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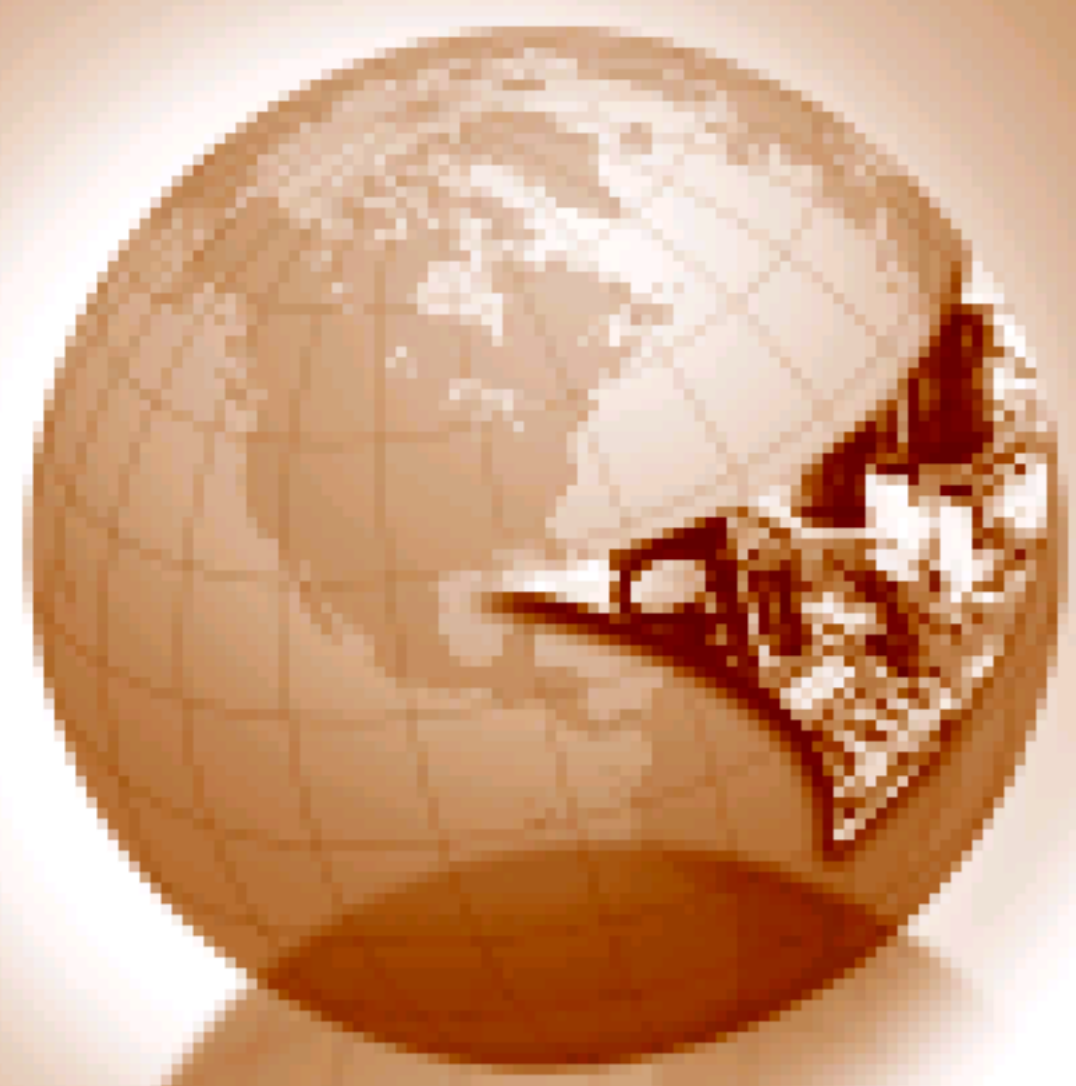
香港，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七日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附註：

- i. 有權出席本公司大會或本公司任何類別之股份持有人之大會及投票表決之本公司股東，可委任另一位人士作為其受委代表出席大會及代其投票表決。於表決時，可親身或由受委代表投票。受委代表不必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可委任一名以上受委代表出席相同場合。
- ii. 委任受委代表之書面文據須由委任人或其正式授權之代理人簽署，或倘委任人為一間公司，則必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獲正式授權之代理人簽署。
- iii.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簽署代表委任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指如有而言)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維德廣場2樓，方為有效。
- iv. 送呈受委代表之文據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在該情況下，受委代表之文據將被視作已撤回論。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謹此提呈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集團重組及呈列基準

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作公開上市而進行之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已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十一日購入 Verified Solutions Group Limited（「求實」）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而因此成為本集團之控股公司。本公司之股份已自二零零零年一月二十四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上市。有關集團重組及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呈列基準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14及16。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性質於年內並無改變。

分類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及經營業務虧損貢獻均源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本集團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主要業務之營業額及經營業務虧損貢獻之分析如下：

	營業額 千港元	經營業務 虧損貢獻 千港元
按主要業務劃分：		
銷售數據廣播硬件及軟件	23,380	481
提供數據廣播及相關服務	1,879	369
	<u>25,259</u>	<u>850</u>
本集團其他開支扣除其他收入		<u>(8,043)</u>
		<u>(7,193)</u>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已載於財務報表第29至53頁。

董事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董事會報告書

財務資料概要

以下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之已公佈業績之概要及本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與負債。

業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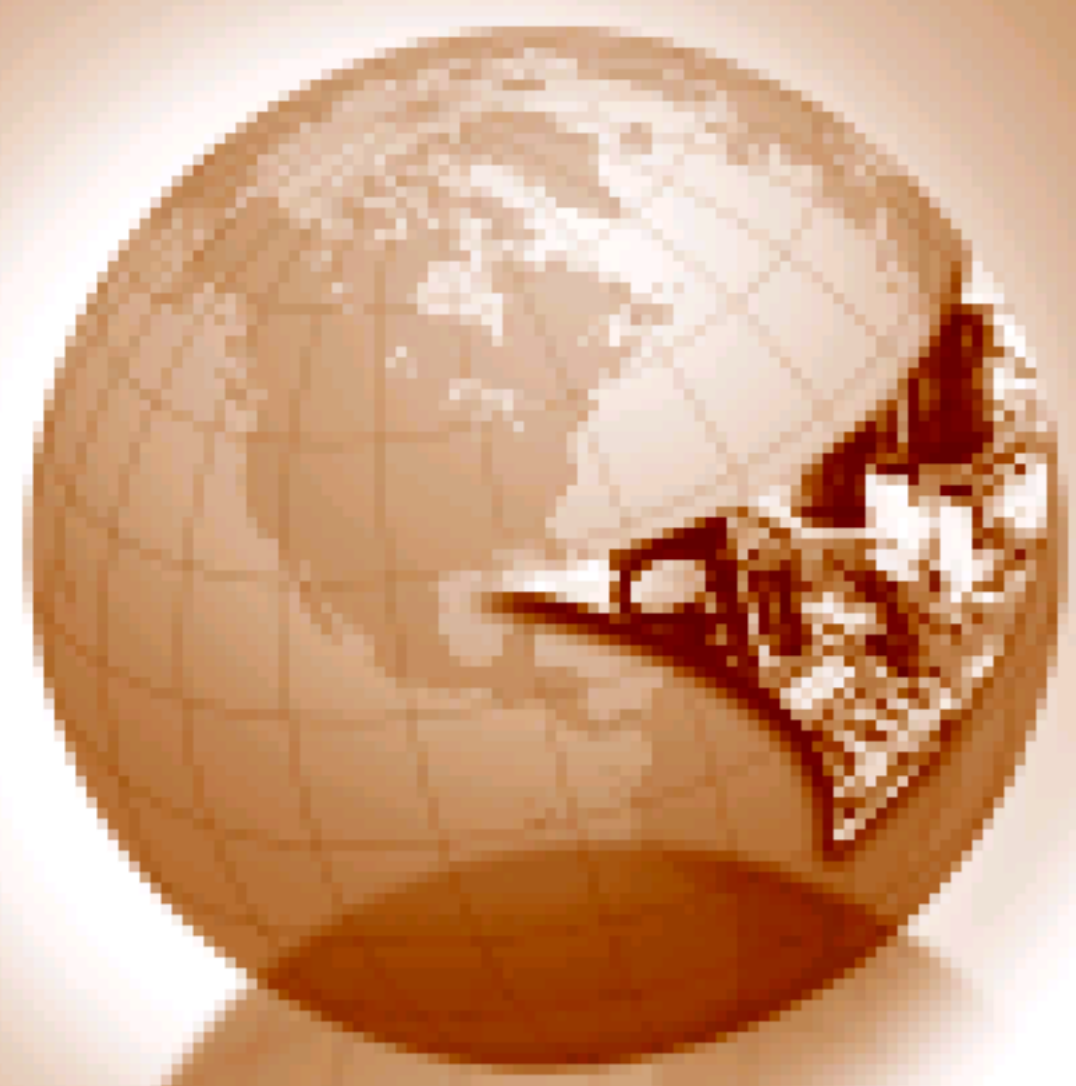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一九九八年 千港元	一九九七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5,259	12,559	7,294	293
銷售成本	(24,409)	(10,023)	(5,770)	(222)
毛利	850	2,536	1,524	71
其他收入	1,333	8	—	—
銷售及分銷成本	(756)	(1,014)	(315)	(12)
行政開支	(6,667)	(1,130)	(480)	(186)
其他業務開支	(1,953)	(250)	—	—
除稅前經營溢利／(虧損)	(7,193)	150	729	(127)
稅項	—	—	—	—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虧損)	(7,193)	150	729	(127)
少數股東權益	1,199	(134)	(219)	38
股東應佔純利／(虧損)淨額	(5,994)	16	510	(89)

資產與負債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總資產	47,274	5,693
總負債	(4,396)	(3,369)
少數股東權益	(10,971)	(786)
淨資產	31,907	1,538

附註：

1. 本集團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業績及本集團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與負債乃按假設本集團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十一日之架構已於一九九七年一月一日一直存在之備考基準編製。



董事會報告書

固定資產

本公司及本集團固定資產變動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0。

附屬公司

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股本及購股權

本公司之股本及購股權自其註冊成立日期起之變動詳情，連同有關之原因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優先認股權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概無就本公司必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配售新股之優先權規定。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儲備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可供分派儲備。此外，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約28,537,000港元可以紅股之形式分派。

退休金計劃及成本

本集團之香港僱員已由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中國之僱員已參加中國政府推行之強制性中央退休金計劃。年內僱主退休金成本自損益表中扣除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



董事會報告書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回顧年內，本集團五大客戶之銷售額佔本年度總銷售額約38%，當中最大客戶之銷售額約佔13%。

本集團自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本年度之採購總額約71%，而最大供應商之採購額則佔其中約31%。

概無本公司之董事或任何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之)股東於本集團之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際權益。

董事

於年內之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寇紀淞教授 (主席)

董建新先生 (董事總經理)

李敏強教授

姚曉東先生

卜冬梅女士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七日卸任董事總經理之職)

(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十一日獲委任)

(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十一日獲委任)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十二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山海先生

Andrew Sherrill先生

王復孫先生

(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十一日獲委任)

(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十一日獲委任，

並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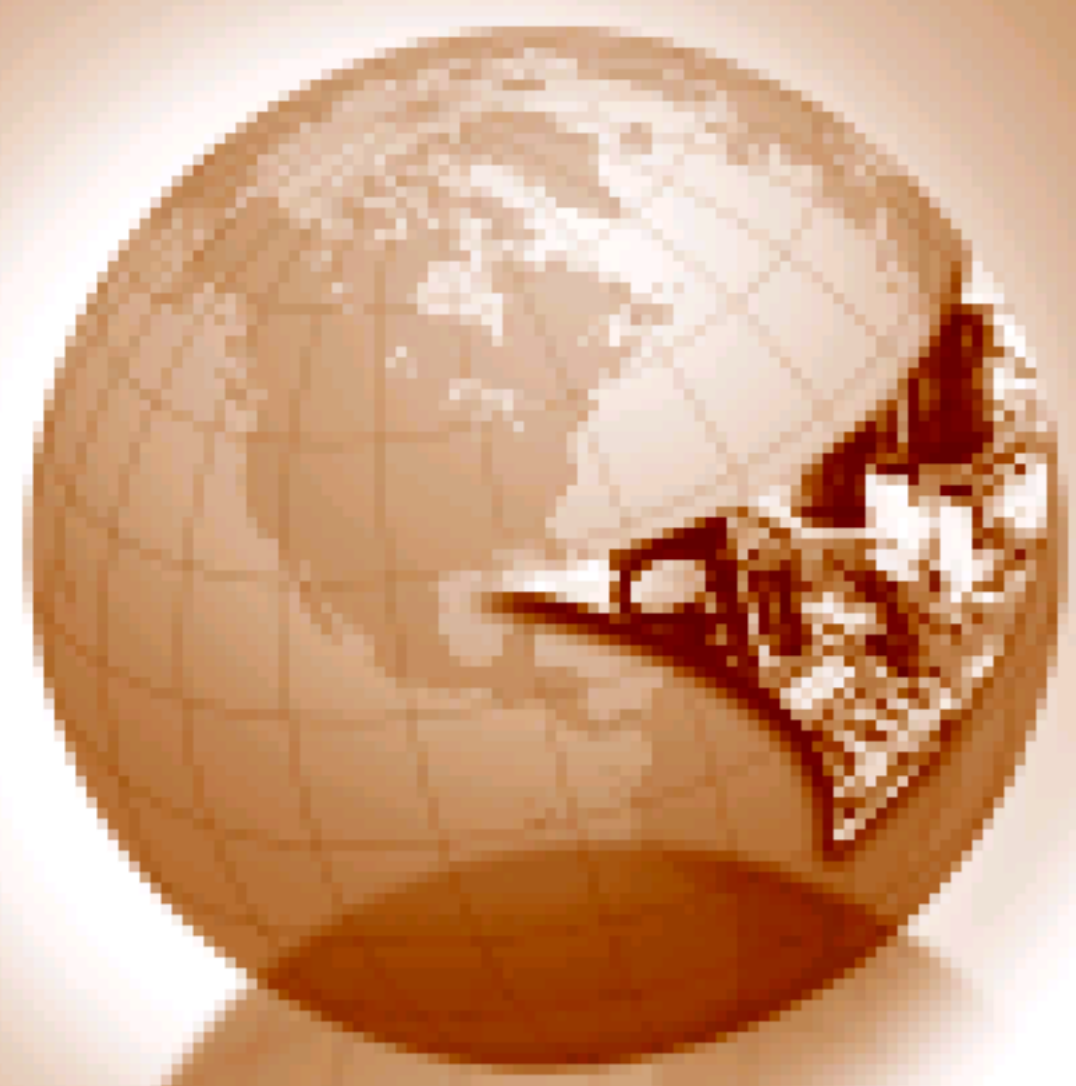
(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十一日獲委任)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6條及第87條，董建新先生、李敏強教授及卜冬梅女士將退任，並符合資格，在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委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退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之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4至15頁。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僱員之酬金

董事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僱員之酬金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6及7。

董事服務合約

各名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一項服務合約，自二零零零年一月二十四日起計，為期兩年，可向對方發出不少於六個月之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通知期於第二年年底前不會屆滿。

除前文所述者外，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重選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不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不作補償而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法定補償則除外)。

董事認購股份之權利

根據股東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十一日通過之本公司購股計劃之條款，本公司之董事會可酌情邀請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僱員(包括任何執行董事)接受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0%。該計劃自本公司股份由二零零零年一月二十四日在創業板上市起生效。截至本報告日期，概無向董事授出任何購股權。

除前文所述及有關於本公司之首次公開發售前進行之重組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之任何時間，並無參與任何使本公司之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等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聯營公司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利之安排。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擁有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須存置之股東名冊所記錄董事於本公司股本中或其聯營公司之權益列載如下：

董事	本公司每股面值0.025港元之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及權益性質			
	個人	家族	公司	其他
董建新先生	—	—	—	17,190,000
李敏強教授	—	—	—	17,190,000
姚曉東先生	—	—	—	17,190,000

附註：

本公司之171,900,000股股份乃由Ultra Challenge Limited(「Ultra Challenge」)持有，其股份最終由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按固定信託之條款持有。信託之實益擁有人包括董建新先生、李敏強教授及姚曉東先生。董建新先生、李敏強教授及姚曉東先生在該信託分別持有10%之權益，故被視作各自擁有17,190,000股股份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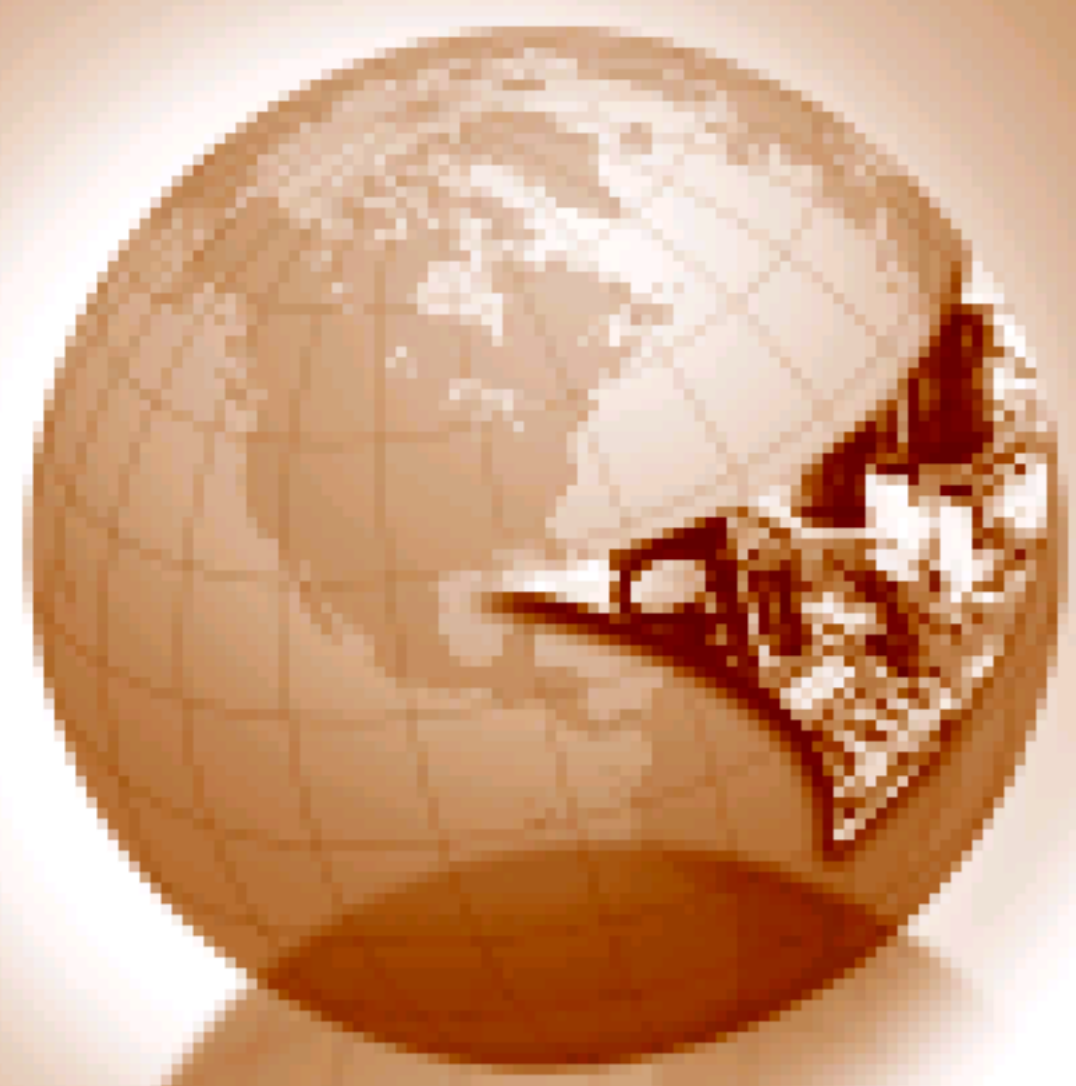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等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證券中擁有任何個人、家族、公司或其他權益(定義見披露權益條例)。

董事擁有之合約權益

並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在年內訂立之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競爭權益

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出現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書

重大股東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為本公司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須存置之股東名冊所記錄之本公司股本中10%或以上之權益。

名稱	所持有之股份數目	%
Ultra Challenge	171,900,000	54.1

Ultra Challenge股份乃由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以一項固定信託持有。該信託之受益人為董建新先生、李敏強教授、姚曉東先生、唐斌先生、王廣鑫先生、張仁禮先生、李建成先生、樂世雙女士、李永朝先生、孫聯文先生、季松喬先生及蔡志沛女士。

關連交易

於年內，本集團已向天津天大天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天大天財」)擁有51%權益之附屬公司就若干本集團之數據廣播硬件之加工，繳付加工費用。根據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天大天財及其附屬公司被視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交易之進一步詳情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8。董事認為以上關連交易乃按本集團之一般及正常業務運作情況下進行。

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天大天財出售了其於Beijing Taslon Science &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 Ltd(以下簡稱「Taslon」)之51%之權益予一名獨立第三者，該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十七日刊發之招股章程內被視作為關連人士。於天大天財出售其於Taslon之權益前，本集團並無與Taslon有任何交易。董事認為，自天大天財出售其權益至獨立第三者後，與Taslon期後之往來交易將不構成關連交易。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文所載之關連交易，並認為本集團訂立之該等交易乃：

- (i) 屬於本集團之日常及一般業務範圍內；
- (ii) 按一般商業條款或不遜於獨立第三者給予本公司股東或本公司股東提供予獨立第三者之條款；及
- (iii) 根據監管關連交易之有關協議按公平合理之條款及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而進行。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二十四日(本公司之股份在創業板上市之日期)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董事會報告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依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載，成立一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列明其權限。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i)審閱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報告及季度報告，並就其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評論，及(ii)覆核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山海先生、Andrew Sherrill先生及執行董事李敏強教授。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五日，Andrew Sherrill先生離任，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復孫先生則獲委任接替Andrew Sherrill先生而擔任審核委員會之成員。

自審核委員會成立以來，其與管理層及董事會會面五次以(i)審閱本集團之季度、半年度及年度財政業績；(ii)檢討本集團若干內部控制程序；(iii)與本公司之核數師商討有關其審核結果及(iv)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

保薦人之權益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保薦人東英亞洲有限公司（「東英」）之同集團附屬公司Pacific Top Holding Limited（「Pacific Top」）擁有本公司之8,100,000股股份。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東英、其董事、僱員或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35條附註3所述之聯繫人等概無於本公司股本中擁有任何權益。

根據本公司與東英於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七日訂立之協議，東英已就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二十四日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期間擔任本公司之長期保薦人而收取及將收取費用。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任滿退任，但本公司將於即將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續聘彼等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寇紀淞教授

香港

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七日



核數師報告書

致：中華數據廣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列位股東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完成審核刊於第29頁至第53頁按照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表。

董事及核數師各自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有責任編製真實與公允之財務報表。在編製該等真實與公允之財務報表時，董事必須選擇並貫徹採用合適之會計政策。我們之責任為根據審核工作之結果，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獨立意見，並將此意見向股東報告。

意見基礎

我們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審核範圍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與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憑證，亦包括評估董事於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所作出之重大估計和判斷及所釐定之會計政策是否適合貴公司及 貴集團之具體情況，以及是否貫徹應用並充份地披露該等會計政策。

我們在策劃及進行審核工作時，均以取得一切我們認為必需之資料及解釋為目標，使我們能獲得充份憑證，就該等財務報表是否存有重要錯誤陳述，作出合理之確定。在作出意見時，我們亦已衡量該等財務報表所載資料在整體上是否充份。我們相信，我們之審核工作已為下列意見建立合理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上述財務報表已真實及公允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政狀況及 貴集團於本年度之虧損、現金流量情況，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而適當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七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由一九九九年 二月十八日至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期間 千港元
	附註		
營業額	4	25,259	8,235
銷售成本		(24,409)	(6,080)
毛利		850	2,155
其他收入		1,333	8
銷售及分銷成本		(756)	(752)
行政開支		(6,667)	(825)
其他業務開支		(1,953)	(250)
除稅前經營溢利／(虧損)	5	(7,193)	336
稅項	8	—	—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虧損)		(7,193)	336
少數股東權益		1,199	(190)
股東應佔淨利潤／(虧損)淨額		(5,994)	146
每股盈利／(虧損)	9		
基本		(1.94)仙	0.08仙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已確認綜合盈虧表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由一九九九年 二月十八日至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期間 千港元
海外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滙兌差額	15	<u>76</u>	<u>—</u>
並無於損益表內確認之收益淨額		76	—
股東應佔本年度／期間之利潤／(虧損)淨額		<u>(5,994)</u>	<u>146</u>
已確認收益及虧損總額		<u><u>(5,918)</u></u>	<u><u>146</u></u>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0	789	684
無形資產	11	358	460
		<u>1,147</u>	<u>1,144</u>
流動資產			
存貨	13	6,050	1,085
應收賬款		2,232	57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18	253
現金及銀行結餘		36,727	2,635
		<u>46,127</u>	<u>4,549</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226	1,03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531	341
與董事往來款	18	117	376
與關連單位往來款	18	522	1,616
		<u>4,396</u>	<u>3,369</u>
流動資產淨值		<u>41,731</u>	<u>1,18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2,878</u>	<u>2,324</u>
少數股東權益	16(b)	<u>10,971</u>	<u>786</u>
		<u>31,907</u>	<u>1,538</u>
資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14	7,950	200
儲備	15	23,957	1,338
		<u>31,907</u>	<u>1,538</u>

寇紀淞
董事

卜冬梅
董事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由一九九九年 二月十八日至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期間 千港元
經營業務帶來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6(a)	(14,544)	1,642
投資回報及財務收支			
已收利息		<u>1,239</u>	<u>8</u>
投資回報及財務收支之現金流入淨額		<u>1,239</u>	<u>8</u>
投資活動			
購買固定資產		<u>(274)</u>	<u>(10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u>(274)</u>	<u>(100)</u>
未計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3,579)	1,550
融資活動			
注資本集團	16(c)	—	1,085
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44,160	—
股份發行開支		(7,873)	—
少數股東權益之出資	16(b)	<u>11,384</u>	<u>—</u>
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u>47,671</u>	<u>1,085</u>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增加		34,092	2,635
年／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2,635</u>	<u>—</u>
年／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u>36,727</u></u>	<u><u>2,635</u></u>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之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u><u>36,727</u></u>	<u><u>2,635</u></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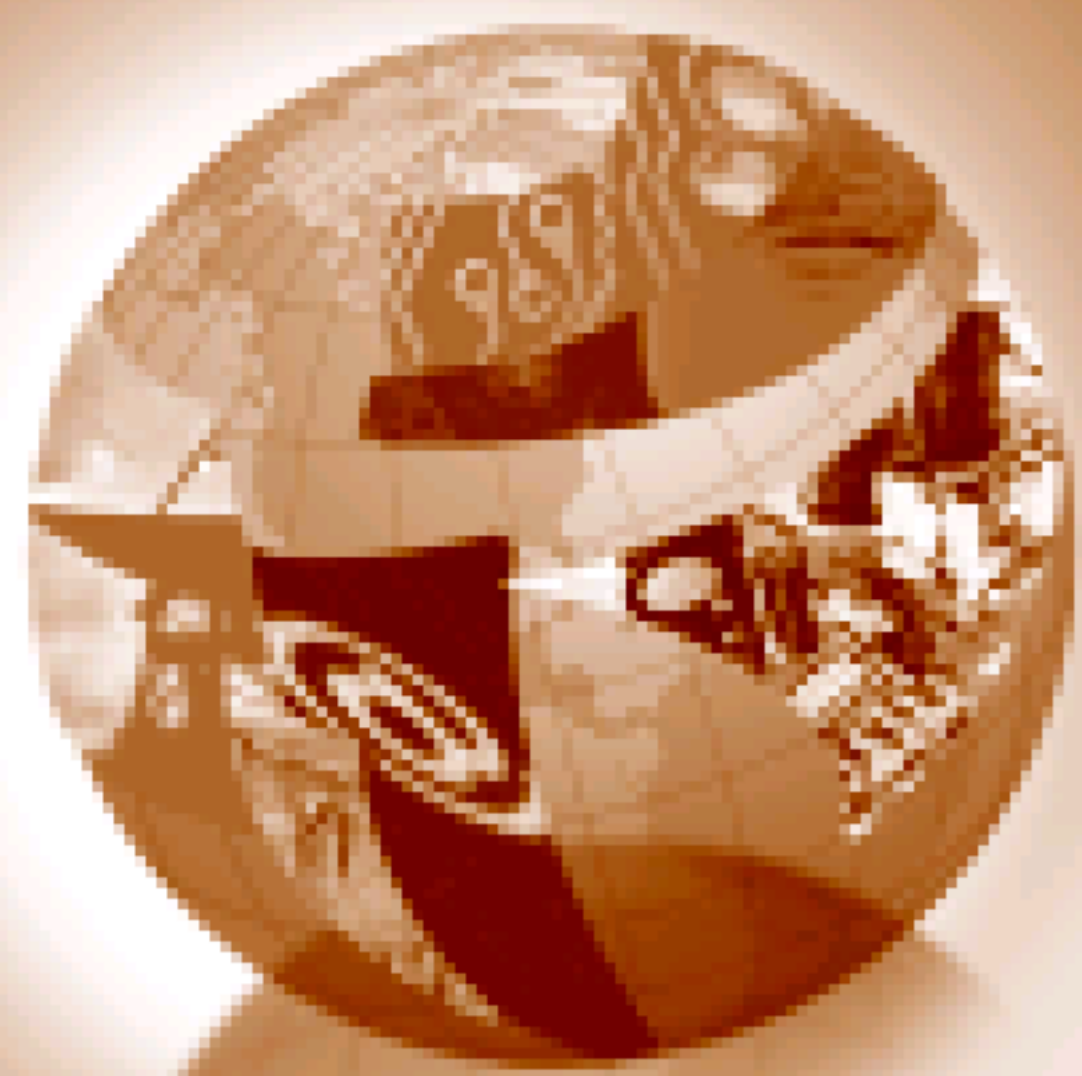
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12	<u>27,037</u>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2
現金及銀行結餘		<u>5,239</u>
		<u>5,381</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u>511</u>
		<u>511</u>
流動資產淨值		<u>4,87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u>31,907</u></u>
資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14	7,950
儲備	15	<u>23,957</u>
		<u><u>31,907</u></u>

寇紀淞
董事

卜冬梅
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資料

中華數據廣播控股有限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年內，本集團已涉及下列於中國人民共和國（「中國」）進行之主要業務。

- 製造及銷售數據廣播硬件及軟件
- 提供數據廣播及相關服務

董事認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應為Ultra Challenge Limited（「Ultra Challenge」），該公司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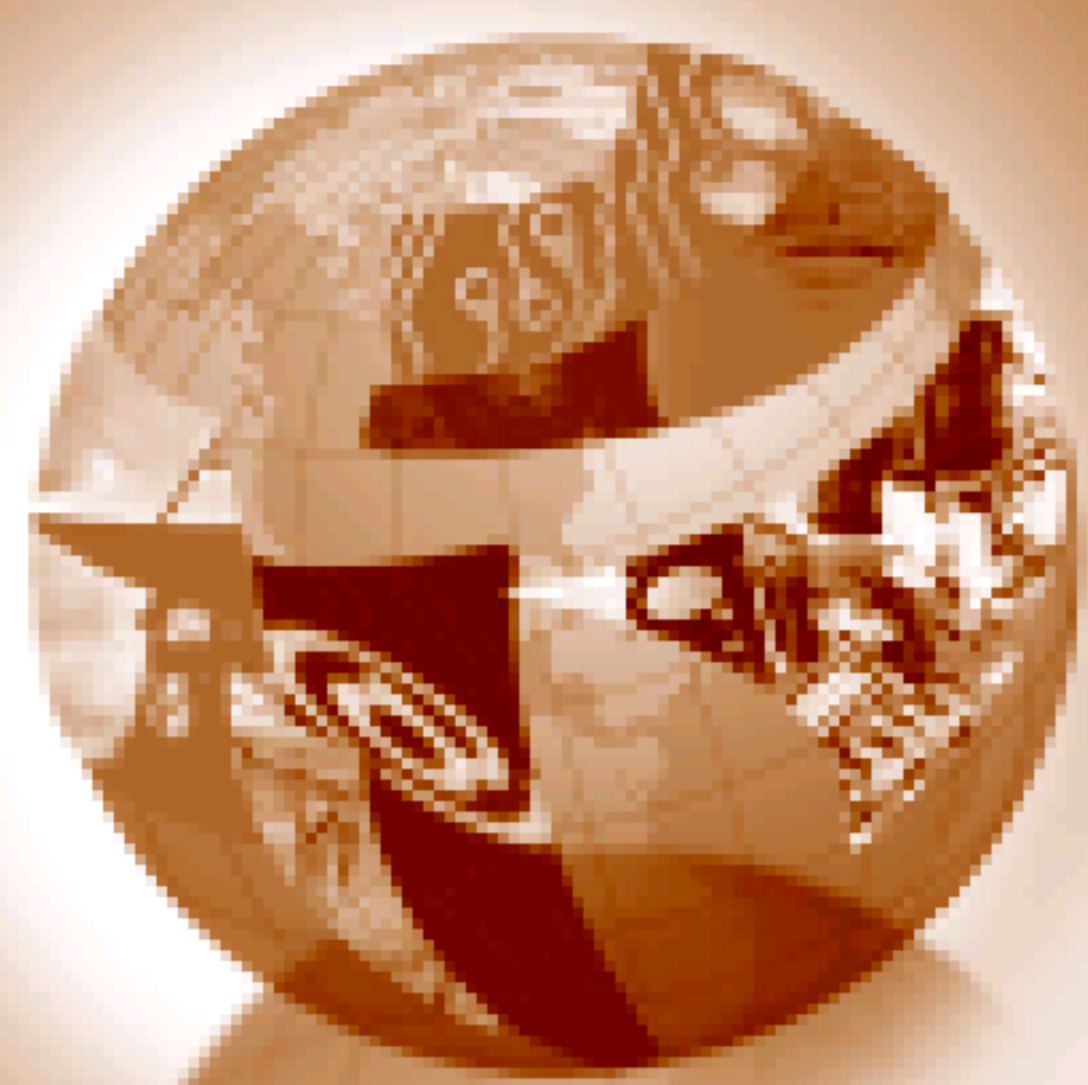
2. 集團重組及呈報基準

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二日根據百慕達公司法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受豁免公司。於本公司註冊成立時，其法定股本為100,000港元，分為1,000,000股股份，全部已於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四日以未繳股本形式發行。除上述股份發行外，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二日起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期間內概無進行任何其他交易。因此，本公司由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二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並無任何業績及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

根據為籌備本公司之股份在香港聯交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上市而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十一日進行之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向其控股公司收購Verified Solutions Group Limited（「求實」）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求實持有天津天財網絡軟件有限公司（「天財網絡」）之70%權益。

天財網絡乃於一九九九年六月十八日於中國成立之合作合營企業。根據合營企業協議，求實出資現金140,000美元，而中國合營企業夥伴天津天大天財股份有限公司（「天大天財」）則貢獻Full Channel Data Broadcasting Technology（「Technology」）及數據廣播業務（「數據廣播業務」）連同於一九九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若干資產與負債，總值60,000美元，分別為天財網絡之70%及30%權益（「合營企業」）。

有關集團重組及主要步驟之詳情已列示於附註14、16及載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十七日刊發之招股章程附錄四「集團重組」一段內。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集團重組及呈報基準 (續)

重組將由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會計實務準則第27條「集團重組會計法」採用合併會計法入賬。於運用合併會計法時，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將按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十一日由重組而引起之集團架構，自各合併公司之最早註冊成立日期起已一直存在之基準編製，在此情況下，即為一九九九年二月十八日(即求實註冊成立日期)。

合營企業之投資乃視作求實之一項收購記入。因此，天財網絡之業績已列入由一九九九年七月一日起計之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內。

所有集團內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予以抵銷。

董事認為，按上述基準編製之集團財務報表乃公允地呈列本集團之整體經營業績、現金流量情況及財務狀況。

3. 主要會計政策之概要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實務準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法披露規定而編製。彼等沿歷史成本慣例而編製。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其投票權或已發行股本多於一半或控制其董事會組合之公司。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乃以成本值入賬，除非董事認為附屬公司已出現永久減值而將附屬公司權益減值至董事釐定之價值。

合營公司

合營公司乃於中國成立及經營之獨立業務實體。合營協議及相關法規規定合營企業各方之資本貢獻、合營企業之期限及於其解散將予變現之資產。來自營運之溢利及虧損及合營企業夥伴之間分享之任何剩餘資產分派乃按彼等於合營企業之各自權益之比例作出。

倘本集團已控制合營公司，則合營公司便列作一間附屬公司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主要會計政策之概要 (續)

固定資產及折舊

固定資產乃按成本值減累積折舊入賬。

資產之成本值包括購入之代價加上將該項資產付運至運作地點及達至適合擬定用途之狀態而直接產生之費用。在固定資產投入運作後作出之支出，如維修及保養，均於作出該等支出之期間自損益賬中撇除。倘若能清楚顯示出該等開支能增加預計於日後運用該項固定資產而產生之經濟效益，則該等支出將撥作該項固定資產之額外成本。

有關資產之處置所得款項及其賬面值之差額，將於損益表中計入出售固定資產或固定資產報廢之收益或虧損。

倘董事認為，固定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已跌至低於其賬面值，則作出撥備將該等資產之賬面值減記至其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並非採用折現現金流量釐訂。可收回金額之減少乃記入損益表。

折舊乃按每項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值減其估計殘值。計算折舊時所採用之實際年率如下：

傢俬、裝置及設備	16%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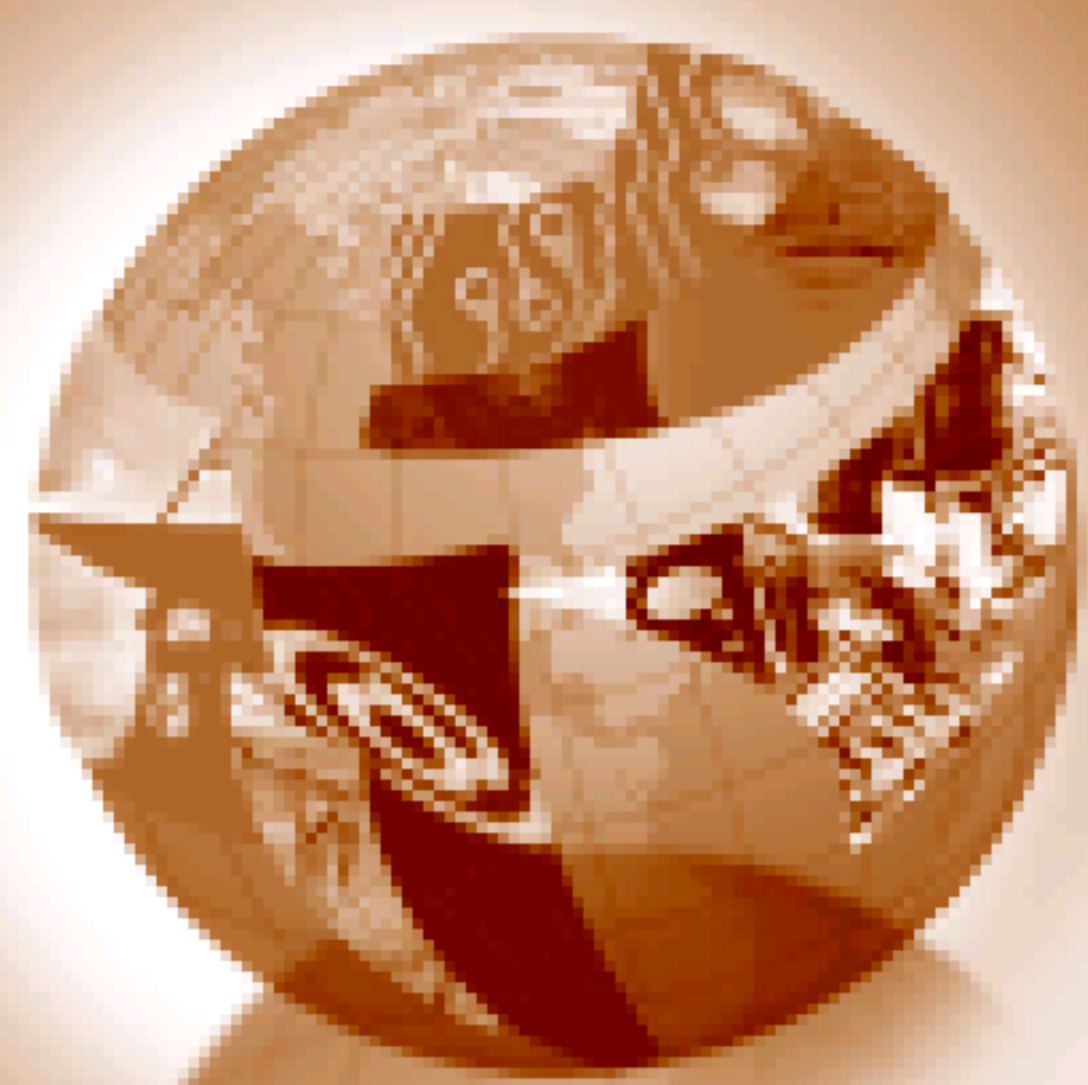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乃指收購Technology之成本。無形資產乃按成本值減累積攤銷入賬，惟董事認為，在出現永久性減值之情況下，則會撇減至董事釐定之價值。

攤銷乃根據直線法按無形資產之估計經濟年期計算，由Technology作經濟用途之日期起計，為期最多五年。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乃本集團於數據廣播業務及Technology之可辨別淨資產賦予之公平值之權益超出本集團所支付之代價。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主要會計政策之概要 (續)

研究及開發成本

所有產生之研究成本乃於損益表中扣除。

開發成本僅會在項目被清楚界定時方會作資本化及遞延，成本乃獨立辨認，且可合理確定項目乃技術上可行，而產品亦擁有商業價值。未符合該等條件之開發費用乃於產生時作費用處理。

所遞延之成本，乃以產品之預計可使用經濟年期按直線法攤銷。年期由產品投入商業性生產之年度起計，最長為五年。

經營租賃

資產擁有權之大部份回報與風險由出租人承擔之租賃，均列為經營租賃。經營租賃之租金依租賃年期以直線法計入損益賬內。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成本值則按加權平均基準而釐定，於在製品及製成品之情況下，更包括直接物料、加工費用及適當比例之間接成本。可變現淨值乃將估計售價減去任何預期在完成及出售存貨所產生之其他成本。

關連人士

倘某一方可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之財務及經營決策作出重大影響，則被視為有關連人士；或雙方均受制於共同的控制或共同的重要影響下，亦被視為有關連人士。

外幣

在綜合賬目時，海外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均以結算日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港元。換算差額均撥入滙兌波動儲備內。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乃按負債法計算所有因可能於可見未來變現之負債而起之重大時差以作出撥備。除非遞延稅項資產確實且毫無疑問地可變現，否則不予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主要會計政策之概要 (續)

收入確認

當本集團有可能獲取經濟利益而其收入可準確地計算，則收入可按下列基準予以確認入賬：

- (i) 銷售貨物收入，於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買方而本集團並不保留擁有權及有關之管理或對售出貨物之有效控制；
- (ii) 在提供數據廣播及相關服務中，於提供該等服務時；及
- (iii) 利息收入，以按時分配方式及經計入未提取之本金及實際適用利率入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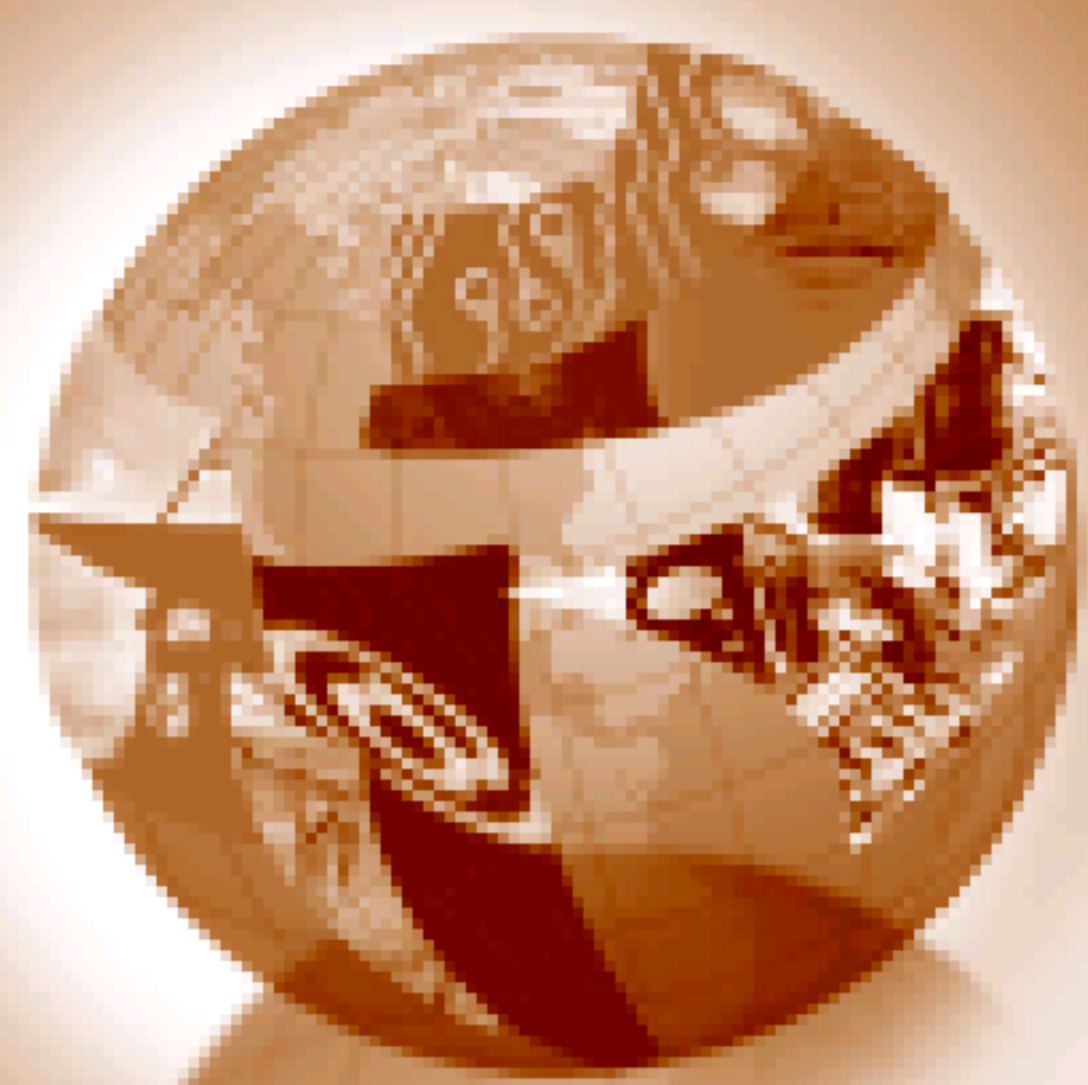
退休金成本

本集團已為若干僱員參加一個由中國政府主辦之強制性中央公積金計劃，其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供款乃根據該計劃之規則，按合資格僱員薪金之某個百分比作出，並在支付時於損益表內扣除。僱主一旦作出供款，即悉數撥歸計劃。

自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已為本集團之香港合資格僱員成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乃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及僱員之供款額乃按僱員基本薪金之百分比計算。

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等值項目指短期及流通性高，並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款額之現金及於購入時起計三個月內期滿之投資，扣除於墊付款項之日起計三個月內償還之銀行墊款。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營業額及收益

營業額乃指出售之貨品及提供之服務之發票值減增值稅、營業稅及政府附加費，及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

來自下列業務之收益已計入營業額內：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由一九九九年 二月十八日至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期間 千港元
銷售數據廣播硬件及軟件	23,380	7,566
來自提供數據廣播及 相關服務之收入	<u>1,978</u>	<u>739</u>
	25,358	8,305
減：營業稅及政府附加費	<u>(99)</u>	<u>(70)</u>
	<u><u>25,259</u></u>	<u><u>8,235</u></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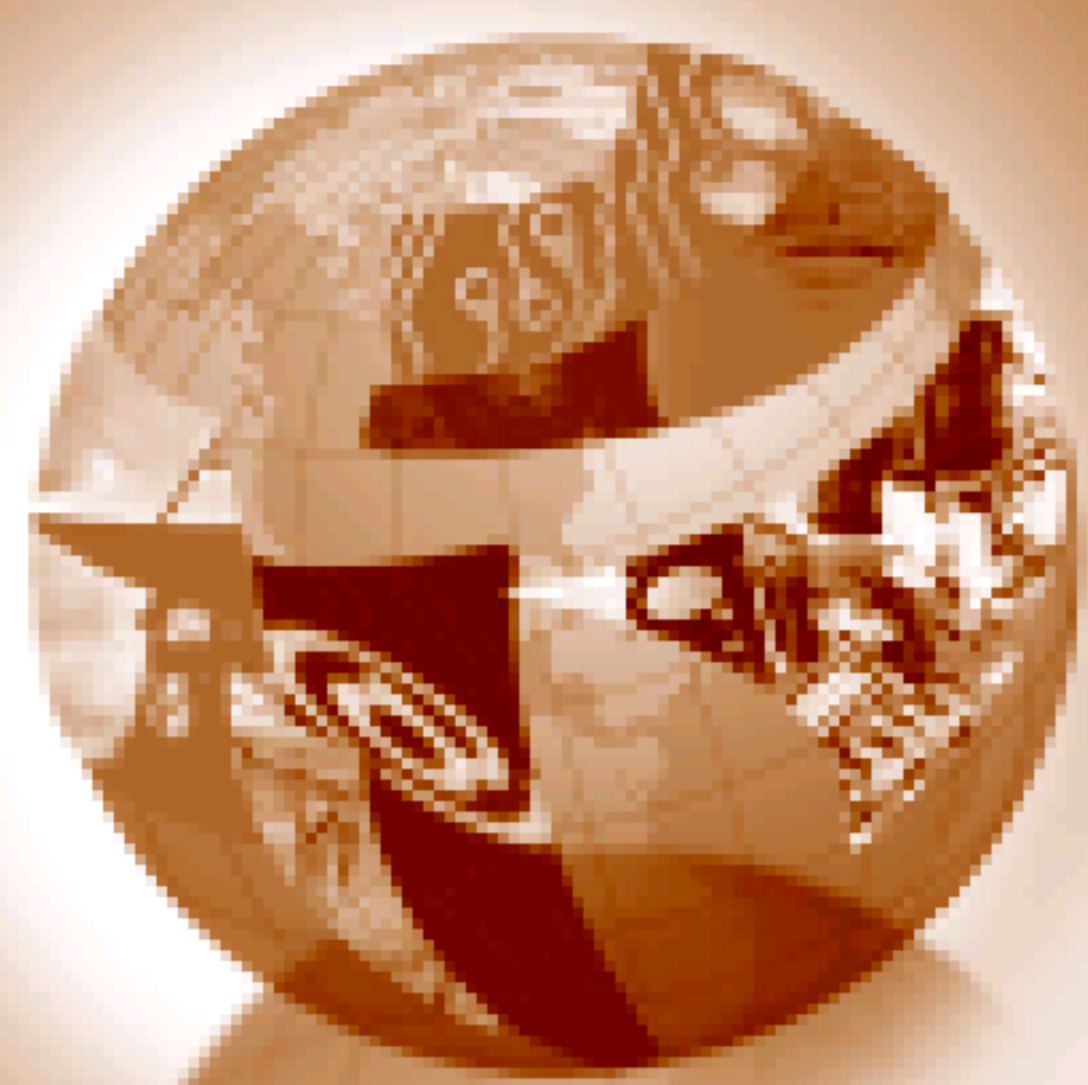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除稅前經營溢利／(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經營溢利／(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由一九九九年 二月十八日至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期間 千港元
折舊	175	53
無形資產之攤銷	102	51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	413	92
研究及開發費用	728	250
核數師酬金	395	250
職員成本：		
薪金及相關職員成本	1,490	497
退休金供款	227	67
	<u>1,717</u>	<u>564</u>
呆賬撥備	1,225	—
滯銷存貨撥備	4,358	—
滙兌虧損淨額	14	—
	<u>1,239</u>	<u>8</u>
並計及：		
利息收入	<u>1,239</u>	<u>8</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 董事酬金

根據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之董事酬金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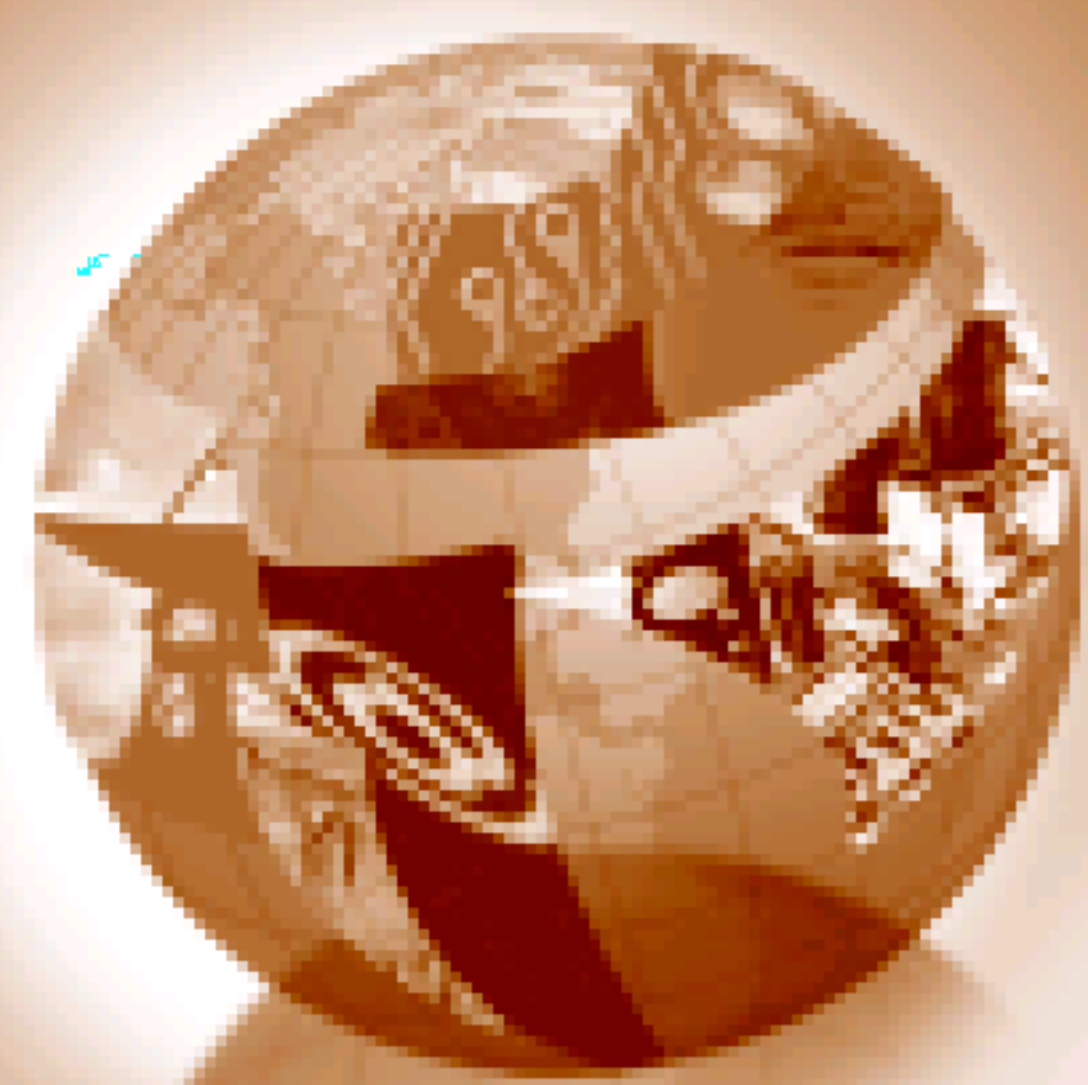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由一九九九年 二月十八日至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期間 千港元
袍金	<u>40</u>	<u>—</u>
其他酬金：		
薪金及津貼	639	20
退休金供款	<u>27</u>	<u>4</u>
	<u>666</u>	<u>24</u>
	<u>706</u>	<u>24</u>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予本公司執行董事之酬金乃按個人基準之分析如下：
117,000港元、233,000港元、117,000港元、133,000港元及66,000港元。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予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按個人基準之分析如下：20,000
港元、20,000港元及無。

本集團並無向該等執行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花紅、吸引加入本集團或失去職位之補償。

本集團於年內概無訂立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任何安排。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五名最高薪僱員

年內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四名(一九九九年：一名)董事，其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6。年內支付予其餘一名(一九九九年：四名)最高薪、非董事僱員之酬金詳情列載如下：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由一九九九年 二月十八日至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期間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520	138
退休金供款	1	11
	<u>521</u>	<u>149</u>

酬金介乎下列範圍之最高薪、非董事僱員之人數如下：

	二零零零年 僱員數目	由一九九九年 二月十八日至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期間 僱員數目
零至1,000,000港元	<u>1</u>	<u>4</u>

8.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在香概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任何撥備。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天財網絡須繳納30%之國家所得稅及3%之地方所得稅。根據天津高科技工業科學園國家稅務局發出之批文，天財網絡可於自其首次獲利之年度起計之首兩個經營年度獲豁免繳納國家所得稅，而其後於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則享有50%之國家所得稅豁免。天財網絡亦於自其首次獲利年度起計之首五個經營年度獲豁免繳納地方所得稅。

本集團於本年度概無任何重大尚未撥備之遞延稅項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計算乃根據本年度股東應佔虧損淨額5,994,000港元(由一九九九年二月十八日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溢利146,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309,180,822股(由一九九九年二月十八日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171,900,000股)計得。

用作計算一九九九年每股盈利的股份數目，乃假設重組已於一九九九年二月十八日完成及將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分拆為四股每股面值0.025港元之股份之基礎下之本公司股本。

由於未行使之購股權存在反攤薄影響，因此，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計算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期內並無出現任何攤薄項目，故此並無計算由一九九九年二月十八日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之每股攤薄盈利。

10. 固定資產

	集團 傢俬、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成本值：	
於年初	762
添置	274
外匯調整	7
	<hr/>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43
累積折舊：	
於年初	78
年內撥備	175
外匯調整	1
	<hr/>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4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hr/> <hr/> 789
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hr/> <hr/> 68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 無形資產

	集團 千港元
成本值：	
於年初及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1
累積攤銷：	
於年初	51
年內撥備	102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3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8
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0

12.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公司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未上市股份，按原值	1,082
應收附屬公司款	27,993
	29,075
永久減值準備	(1,082)
應收附屬公司款準備	(956)
	27,037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續)

附屬公司之詳情現載列如下：

名稱	註冊 成立／登記及 經營之地點	已發行 普通／註冊 股本面值	本公司 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 業務
			直接	間接	
Verified Solutions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天津天財網絡軟件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 共和國	5,000,000美元	—	70%	提供數據 廣播服務及 銷售相關 硬件及軟件
北京天財星火寬帶網絡技術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 共和國	200,000美元	—	90%	提供數據 廣播服務及 銷售相關 硬件及軟件

13. 存貨

	集團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原材料	2,597	—
在製品	3,215	—
製成品	238	1,085
	<u>6,050</u>	<u>1,085</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股本

以下為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於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二日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間之變動情況：

- (i) 於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註冊成立日期)，法定股本為100,000港元，分為1,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全部於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四日以未繳股本方式發行。
- (ii) 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十一日，本公司按面值發行1,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入賬列作繳足之股份及按面值繳足之1,000,000股於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四日以未繳股本方式發行之股份，以作為收購求實全部已發行股本之代價。
- (iii) 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十一日，本公司向其當時之股東按面值發行40,975,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透過將因股份配售(「配售」)產生之股份溢價賬中之4,097,500港元撥充資本之方式入賬列作繳足股份。於同日，本公司就東英亞洲有限公司(「東英」)所提供之專業服務按面值向其發行2,025,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股份已透過將因配售產生之股份溢價賬中之202,500港元撥充資本之方式入賬列作繳足股份。
- (iv) 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二十一日，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本公司按每股股份1.28港元之價格發行3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以配售予公眾。
- (v) 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日，根據超額配股權協議，本公司按每股1.28港元進一步發行4,5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以填補配售之超額配售。
- (vi) 根據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一項普通決議案，由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五日起，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分拆及重新分配為四股每股面值0.025港元之股份。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股本 (續)

以下為本公司之法定及已發行股本變動詳情：

	法定股份數目 千股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千股	已發行股份 之面值 千港元
於註冊成立時，以未繳股本方式發行之股份	1,000	1,000	—
法定股本之增加	299,000	—	—
於收購求實時*：			
已發行之代價股份	—	1,000	100
入賬列作繳足之註冊成立股份	—	—	100
	<hr/>	<hr/>	<hr/>
本集團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考股本	300,000	2,000	200
來自因配售產生之股份溢價用於繳足資本化之發行	—	40,975	—
來自因配售產生之股份溢價用於支付東英所提供之 服務而向東英發行之股份	—	2,025	—
於配售時發行之股份	—	30,000	3,000
未繳足股份之股份溢價之資本化	—	—	4,300
因超額配售而發行之股份	—	4,500	450
股本分拆	900,000	238,500	—
	<hr/>	<hr/>	<hr/>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u>1,200,000</u>	<u>318,000</u>	<u>7,950</u>

* 根據附註2所載之呈報基準，本集團於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備考合併財務報表已作呈列，猶如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十一日進行之重組於一九九九年二月十八日已完成。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股本 (續)

購股權

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十一日，本公司通過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據此，董事可酌情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全職僱員(「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10%，惟以下各項則除外(i)根據此計劃已發行之股份，及(ii)於自採納該計劃日期起之十年期間內進一步發行有關於(i)所述之任何比例配額。認購價將由本公司之董事會釐定。認購價乃由董事會酌情釐定並知會僱員之價格，但不得少於(i)創業板於發售日期發出之每日報價表所述之股份收市價；(ii)創業板於緊接發售日期前之五個營業日發出之每日報價表所述之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之面值三者中之最高者。

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三日，本公司以零代價向僱員合共授出3,0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賦予其持有人權力可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三日至二零零七年二月三日內任何時間認購本公司之股份。於行使各份購股權時應付之每股認購價為7.10港(可予調整)。

自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五日起，本公司之股本已如上文所解釋者拆細。購股權數目及於行使各份購股權時應付之每股認購價已分別調整至12,000,000及1.775港元。

本公司於結算日共有12,000,000份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根據本公司目前之資本架構，全面行使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將導致額外發行12,000,000股每股面值0.025港元之股份。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儲備

集團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匯兌 變動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留存收益/ (累積虧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因重組及收購一間 附屬公司所產生 由一九九九年二月 十八日起至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期間之淨利潤	—	885	—	307	—	1,192
於一九九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	—	885	—	307	146	1,338
於配售時而發行之股份	35,400	—	—	—	—	35,400
因超額配售而發行 之股份	5,310	—	—	—	—	5,310
發行股份支出	(7,873)	—	—	—	—	(7,873)
未繳足股份之資本化發行	(4,300)	—	—	—	—	(4,300)
匯兌調整	—	—	76	—	—	76
本年度淨虧損	—	—	—	—	(5,994)	(5,994)
於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8,537	885	76	307	(5,848)	23,957

公司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累積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因重組所產生	—	885	—	885
於配售時發行之股份	35,400	—	—	35,400
因超額配售而發行之股份	5,310	—	—	5,310
發行股份支出	(7,873)	—	—	(7,873)
未繳足股份之資本化發行	(4,300)	—	—	(4,300)
本年度淨虧損	—	—	(5,465)	(5,465)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537	885	(5,465)	23,957

本集團之繳入盈餘乃根據重組購入求實之股份面值及股份溢價賬與為換取所購入之股份面值及股份溢價賬而發行之本公司股份面值兩者間之差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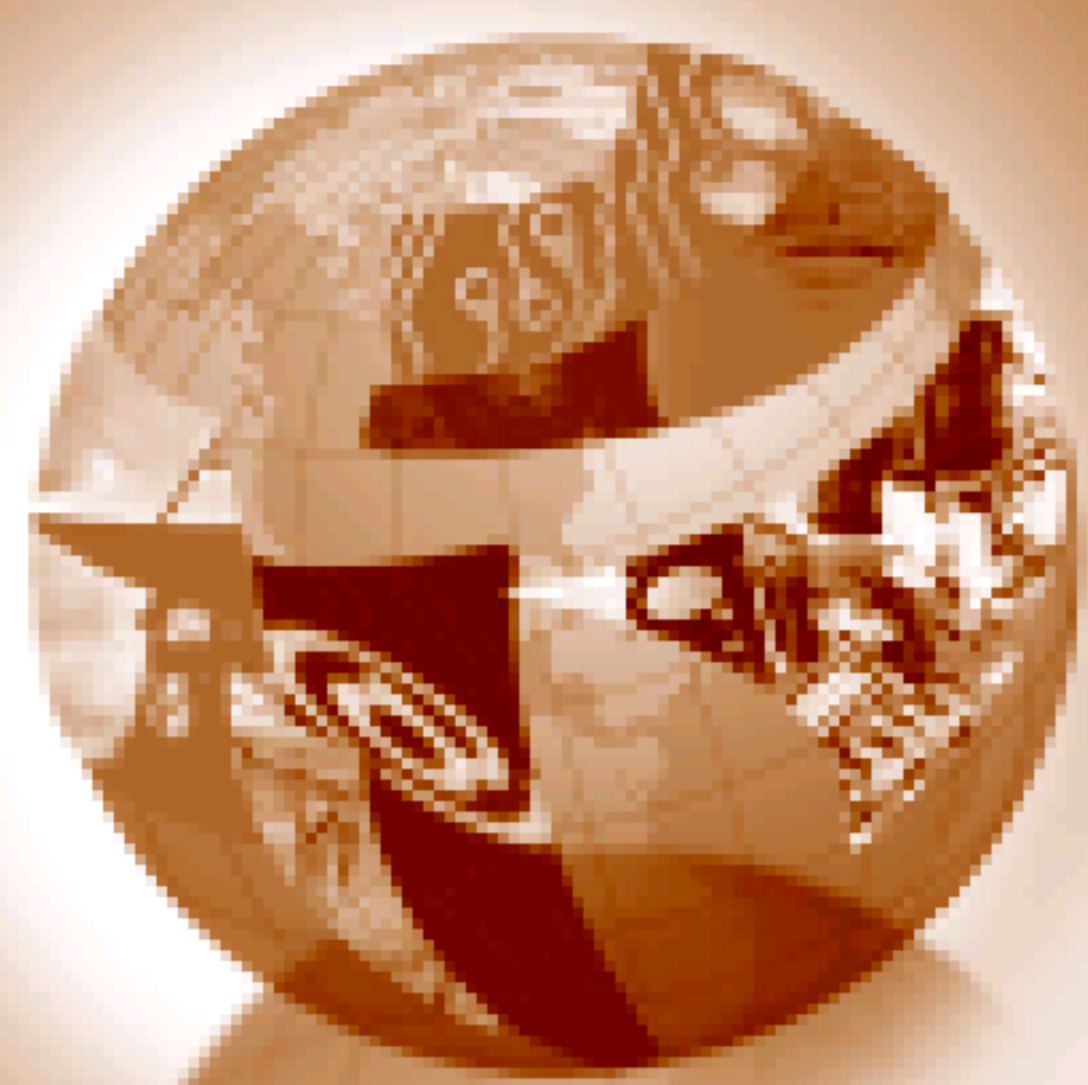
16.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除稅前經營溢利／(虧損)與經營業務帶來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之調節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由一九九九年 二月十八日至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期間 千港元
除稅前經營溢利／(虧損)	(7,193)	336
利息收入	(1,239)	(8)
折舊	175	53
無形資產之攤銷	102	51
存貨之增加	(4,965)	(874)
應收賬款之減少／(增加)	(1,656)	15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增加	(865)	(253)
應付賬款之增加／(減少)	1,190	(64)
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之增加	1,190	253
與董事往來賬之增加／(減少)	(259)	376
與關連單位往來賬之增加／(減少)	(1,094)	1,616
匯率變動之影響	70	—
	<u>(14,544)</u>	<u>1,642</u>

(b) 年內融資變動之分析：

	股本及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少數股東 權益 千港元
因重組及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產生 於一九九九年二月十八日	200	—
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收購附屬公司 所佔除稅後溢利	—	596
	<u>—</u>	<u>190</u>
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備考結餘	200	786
於配售及超額配售時發行之股份	36,287	—
少數股東權益之出資	—	11,384
所佔除稅後虧損	—	(1,199)
	<u>—</u>	<u>(1,199)</u>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u>36,487</u>	<u>10,971</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附註 (續)

(c)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由一九九九年 二月十八日至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期間 千港元
收購之資產淨值：		
固定資產	—	662
無形資產	—	511
應收賬款	—	732
存貨	—	211
求實之現金出資	—	1,085
應付賬款	—	(1,100)
其他應付款項	—	(88)
累積折舊	—	(25)
少數股東權益	—	(596)
	<hr/>	<hr/>
	—	1,392
產生自收購之資本儲備	—	(307)
	<hr/>	<hr/>
	—	1,085
	<hr/> <hr/>	<hr/> <hr/>
以現金撥付之現金出資	—	1,085
	<hr/> <hr/>	<hr/> <hr/>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承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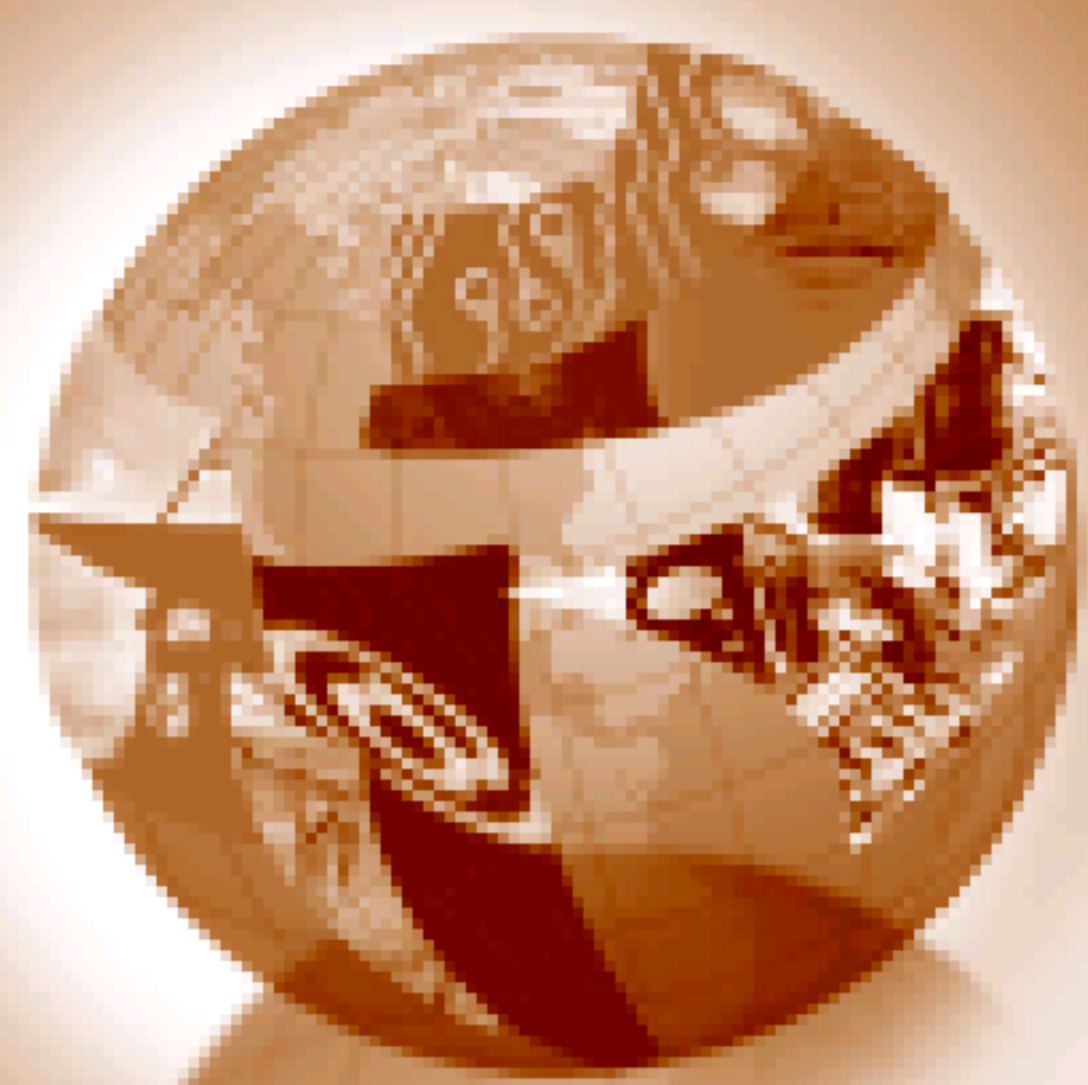
(a) 資本承諾

	集團		公司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	—
已批准但未訂約	—	2,500	—
	<u>—</u>	<u>2,500</u>	<u>—</u>
	<u>—</u>	<u>2,500</u>	<u>—</u>

(b) 經營租賃承諾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有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之承諾，需於以下年度繳款：

	集團		公司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於			
一年內	187	—	—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32	—	132
五年後	—	—	—
	<u>319</u>	<u>—</u>	<u>132</u>
	<u>319</u>	<u>—</u>	<u>132</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 有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於年內有下列與有關連人士進行之重大交易：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由一九九九年 二月十八日至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期間 千港元
支付予天大天財之租金	176	80
向天大天財附屬公司購入股票分析軟件	—	539
支付予天大天財附屬公司之加工費用	182	—
支付予天大天財之印刷費用	44	—

天財網絡獲天大天財以零代價授權於正常業務範圍內使用「天財」商標之權利。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天大天財及與董事之結餘乃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天大天財乃一間股份制公司，持有天財網絡30%之權益。

董事認為，已付租金開支、加工費用及印刷費用乃按概約之公開市場收費比率計算。

19. 比較數據

若干比較數據已重新分類，以使與本年度之編制方式保持一致。

20. 財務報表之核准

董事會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七日已核准財務報表。